

标段编号：2404-440300-04-01-900004033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福田新沙项目02地块智能化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4月18日

## 目录

1.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3
1.1. 企业同类业绩一览表	3
1.2. 新皇岗口岸联检大楼智能化工程 1 标	4
1.2.1. 合同关键页	4
1.3.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智能化工程	10
1.3.1. 合同关键页	10
1.4.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业务用房装修工程及信息化工程项目信息化施工	18
1.4.1. 合同关键页	18
2. 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24
2.1. 项目经理资格一览表	24
2.1.1. 项目经理执业资格证书	25
2.1.2. 项目经理毕业证书	27
2.1.3. 项目经理劳务合同	28
2.1.4. 社保证明	31
2.1.5. 业绩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	32
2.2. 技术负责人资格一览表	55
2.2.1. 技术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56
2.2.2. 技术负责人毕业证书	59
2.2.3. 技术负责人劳务合同	60
2.2.4. 社保证明文件	63
2.2.5. 业绩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	64
3. 企业综合实力（不评审）	76
3.1. 近三年财务数据表	76
3.1.1.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77
3.1.2.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87
3.1.3.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97
3.1.4. 2025 年审计报告	107
3.2. 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规模情况表	108
3.2.1. 陈浪先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09
3.2.2. 陈鹏明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11
3.2.3. 邓辉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13
3.2.4. 黄汉浩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15
3.2.5. 蒋辉华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17
3.2.6. 黎勋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19
3.2.7. 林木青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21
3.2.8. 刘忠华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23
3.2.9. 帅进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25
3.2.10. 苏俊锋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27
3.2.11. 滕信根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29
3.2.12. 王春归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31

3.2.13.	王维贺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33
3.2.14.	吴兴刚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35
3.2.15.	徐兵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37
3.2.16.	鲍春宇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39
3.2.17.	薛万彪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41
3.2.18.	杨广禄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43
3.2.19.	朱爱林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45
3.2.20.	陈晓宜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147
3.3.	一级注册建造师规模情况（截图）		149
3.4.	投标人获得企业或行业主管部门（协会）颁发的荣誉情况		150
3.4.1.	企业或行业主管部门（协会）颁发的荣誉情况一览表		150
3.4.2.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		151
3.4.3.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业务用房装修工程及信息化工程项目信息化施工项目		157
3.4.4.	广州中医药大学顺德医院建设项目（易地新建）二期智能化工程项目		164
4.	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171
5.	投标授权代表委托书（不评审）		172

## 1. 企业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 1.1. 企业同类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建设单位	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工程规模	联系人
1	新皇岗口岸联检大楼智能化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2025 年 11 月 26 日	5505 万元	项目总建筑面积 689750 平方米。项目概算总投资 1007452 万元。包括新建联检大楼 1 栋 5 层(建筑面积 386771 平方米)、新建地下室 4 层(建筑面积 302979 平方米)。	王工 0755-8317 9484
2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智能化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3 日	11688 万元	总占地面积 35,576 m <sup>2</sup> , 总建筑面积约 47.62 万 m <sup>2</sup> , 打造集办公、商业、酒店、文化设施等多种业态为一体的综合体项目;本项目为超高层公共建筑。	陈工 0755-8319 8888
3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业务用房装修工程及信息化工程项目信息化施工	广东省深圳市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26 日	5201 万元	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70272 平方米(其中地上部分 65967 平方米, 地下部分 4305 平方米), 景观部分面积为 6750 平方米。项目业态:总部办公、数据中心及相关配套用房等。	李工 0755-8339 9083

1.2. 新皇岗口岸联检大楼智能化工程 1 标

1.2.1.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HGCJ-063-2025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  
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新皇岗口岸联检大楼

合同名称: 新皇岗口岸联检大楼智能化工程 I 标段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承 包 人: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张文康 资格等级：机电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2019202000952

本工程于 2025 年 9 月 7 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新皇岗口岸联检大楼智能化工程 I 标段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百合三路以南、福田南路以西的原皇岗口岸旅检区。

工程内容：项目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 689750 平方米。项目概算总投资 1007452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和市政工程两部分。其中，建筑工程部分概算总投资为 945612 万元，包括新建联检大楼 1 栋 5 层（建筑面积 386771 平方米）、新建地下室 4 层（建筑面积 302979 平方米）。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旅客公共区域、旅客出入境查验大厅、地下公交车场、配套用房、车库、设备用房、出入境车辆查验、深港双方交通厅、出入境业务用房等。

招标工程概况：包括但不限于光纤入户系统、有线电视系统、室内信号覆盖系统、IP 电话机交换系统、信息网系统、智能化专网系统、信息发布系统、无线对讲系统、电子巡查系统、紧急求助对讲系统、入侵报警系统、环境监测系统、结构健康监测系统、IBMS 集成平台系统、UPS 配电系统、机房工程、会议系统、港方区域线管预埋等。各系统深化设计、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备品备件、用户培训、验收及售后服务等。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安装工程。

结构形式：/

层 / 幢：/

建筑面积：约 68.975 万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光纤入户系统、有线电视系统、室内信号覆盖系统、IP 电话机交换系统、信息网系统、智能化专网系统、信息发布系统、无线对讲系统、电子巡查系统、紧急求助对讲系统、入侵报警系统、环境监测系统、结构健康监测系统、IBMS 集成平台系统、UPS 配电系统、机房工程、会议系统、港方区域线管预埋等。各系统深化设计、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备品备件、用户培训、验收及售后服务等。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安装工程。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需要单方增加或删减工程承包范围，承包人应无条件执行。由于非承包人原因删减了本合同中的某项原定工作或工程，致使承包人发生的费用或(和)预期收益不能被包括在其他已支付或应支付的项目中，也未包含在任何替代的工作或工程中，发包人除按本合同约定价款正常结算工程价款外不再给予承包人任何补偿，亦不会对承包人的预期收益或利润进行补偿，该风险承包人已在合同报价中综合考虑，承包人同意并接受上述调整所导致的风险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1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7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55 日历天

承包人必须在合同约定的工期内完成合同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并通过验收，如未能在 255 日历天前通过竣工验收，按拖期具体日历天数处违约金 1 万元/天（累计最多不超过合同价的 5%）。非承包人原因引起的工期延误，经发包人审批后可不处罚。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合格，同时满足招标人已公开发布的工务署“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标准。要求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获得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如获得奖励 50 万元（中标单位需出现在获奖名单参建单位中，以此作为其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获得鲁班奖的认定依据）。

###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伍仟伍佰零伍万陆仟肆佰壹拾元零玖分（¥55056410.0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肆万玖仟叁佰玖拾元壹角壹分（¥1449390.11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叁万元整（¥3730000.00 元）；

（5）奖励金：

人民币（大写）伍拾万元整（¥500000.00 元）；

（6）BIM 技术应用费用：/。

最终结算价格以下列勾选方式为准：

《深圳市财政预算和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

/

#### 支付方式

净合同价：是指合同价扣除暂列金和奖金后的金额。

累计完成净合同价：累计完成的产值，不含预付款。

####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净合同价的 10%即 508.264100 万元，人民币（大写）：伍佰零捌万贰仟陆佰肆拾壹元整。其中将合同造价的 1%作为人工费用预付款一次性拨付到工资专用账户。预付款分两次支付，节点 1 为合同签订后，支付预付款的 65%，人工费用预付款在本节点拨付到工人工资专用账户；节点 2 为完成图纸会审且现场具备施工条件后，开工前支付预付款的 35%。

该预付款应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预付款要求如下：

（1）发包人在工程开工后 15 日内预付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预付款的支付比例为：

合同工期在一年以内的，预付款额度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总额的 50%；

合同工期在一年以上的（含一年），预付款额度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用总额的 30%。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 合同协议书及双方签认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详见附件 1）；
3. 投标函及其附件（含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 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规定；
5. 专用合同条款（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6. 通用合同条款；
7. 技术标准和规范（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8. 图纸（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9.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4）；
11.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它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 九、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发包人 7 份，承包人 5 份。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5 年 11 月 26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深圳市建筑工务局  
 文体和水务工程管理中心 (盖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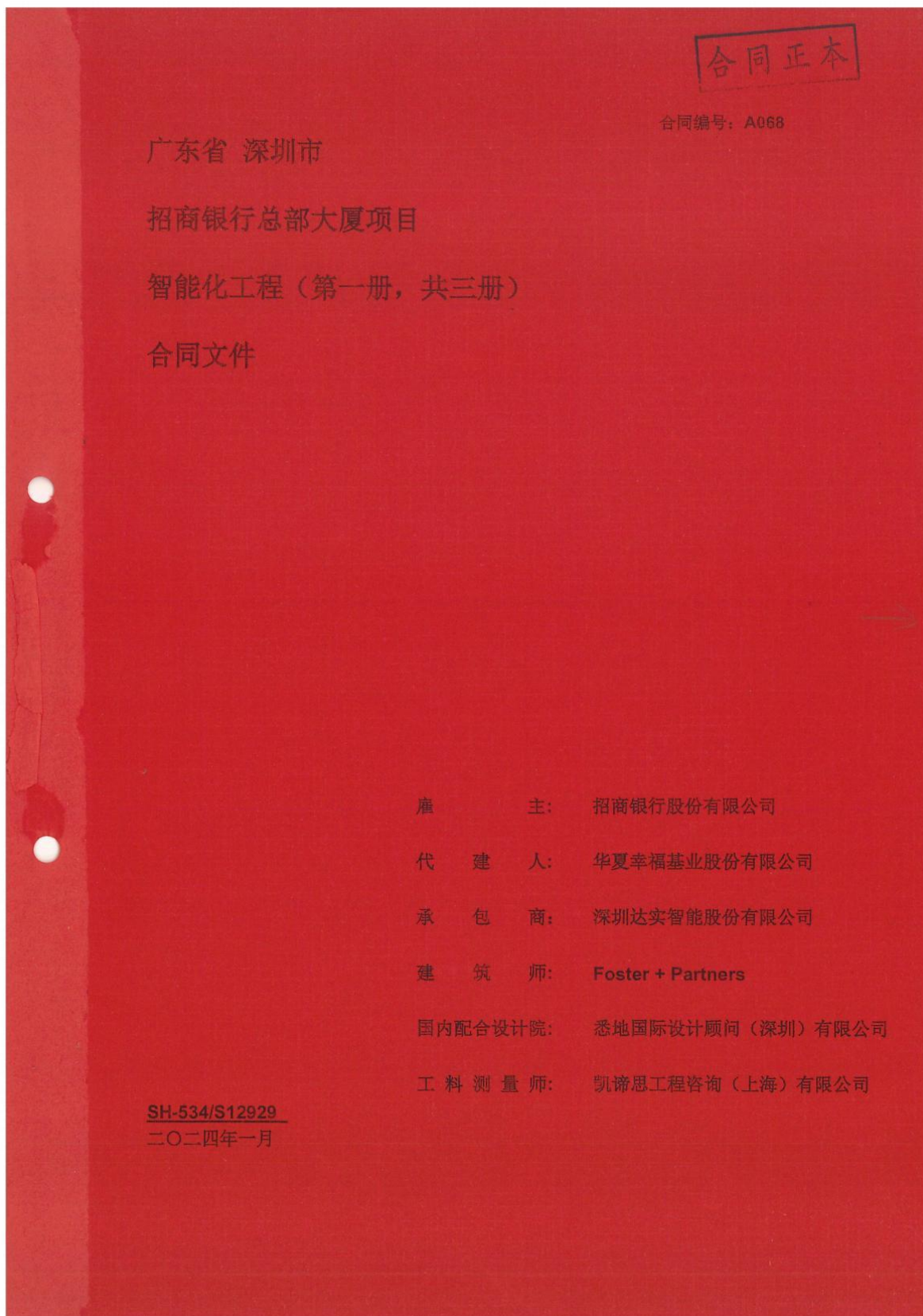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 (公章)

年 月 日

### 1.3.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智能化工程

#### 1.3.1. 合同关键页



广东省 深圳市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  
智能化工程

合同文件

目录

第一册

1.	合同协议书	AG/1 - AG/11
2.	中标通知书及往来函件	
2.1	中标通知书	1
2.2	往来函件	LTC/1,1-295
2.3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2
2.4	关键岗位承诺函	1
2.5	不使用假冒伪劣产品承诺书	1-2
2.6	增值服务	1
3.	投标函及附件	1-8
4.	合同条件	
4.1	合同专用条件	SCC/1 - SCC/48
3.1.1	附录‘一’- 建筑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	1-17
3.1.2	附录‘二’- 变更及进度款工作流程	SCC/APP2/1 - 4
4.2	合同通用条件	1-149（仅奇数页）
5.	工程规范	
5.1	甲部 - 措施项目规范	SA/1 - SA/38
5.1.1	附录‘一’- 甲供材料表	1

合同协议书

广东省 深圳市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  
智能化工程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协议书于 二〇二四年 一月 三日

由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雇主/业主/建设单位/发包人”），其公司法定注册地址设于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建人”），其公司法定注册地址设于 河北省固安县京开路西侧三号路北侧一号；

与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商/承包人”），其公司法定注册地址设于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村 W1 栋 A 座五楼。

签订。

鉴于：

- A 雇主愿将名称为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智能化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交由承包商实施，并已接受由承包商提出为进行本工程的深化设计（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交付施工/竣工图、供应、运送一切有关设备/材料及配件至工地现场，安装、调试、成品保护及修补其任何缺陷、竣工验收及备案、交付等所收取的报酬金额。
- B 承包商已明确知悉：雇主已将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此下简称“本项目”）委托代建人实施代建，管理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所涉及的报建、设计、采购、施工、验收、移交等工作，协助雇主进行成本管理、资金管理。代建人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报批报建管理、设计管理、工程管理（包括工程质量、进度、安全文明、形象、信息化管理等所有内容）、技术与创新管理、合同管理、采购管理、成本及资金管理、档案与信息管理等、BIM 管理、工程验收及备案、结算管理等代建工程范围内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全部工作。承包商已认真查阅、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接受雇主及代建人的管理。
- C 承包商同意按照下文约定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雇主、代建人、总承包商和本工程涉及的任何其他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

SH534/Contract/01.S12929-AG-协议书/LMH1:KW:XCL:ZF11:dhy1

- AG/1 -

广东省 深圳市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  
智能化工程

合同协议书（续上）

3. 项目概述及合同范围如下：

工程名称：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智能化工程

项目地点：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深湾二路西侧，白石四道、地铁 9 号线/地铁 11 号线南侧，滨海大道北侧。

项目规模： 项目包含 DU03-04（北地块）和 DU03-05（南地块）两个地块。规划总占地面积 35,576 m<sup>2</sup>（其中南北两个地块建设用地面积合计 33,826 m<sup>2</sup>，道路用地面积 1,750 m<sup>2</sup>），总建筑面积约 47.62 万m<sup>2</sup>，计划打造集办公、商业、酒店、文化设施等多种业态为一体的综合体项目。

本项目为超高层公共建筑，其中北地块 1 栋主塔楼建筑高度约为 387.45m；南地块 2 栋一单元、3 栋一单元建筑高度约为 104.6m，2 栋二单元、3 栋二单元建筑高度约为 80m；另有若干裙房。地下室拟设五层，功能含地下商业、车库、设备用房及银行专用功能。地下商业空间与地铁 9 号线/11 号线红树湾南站 A 出口站厅层直接连通。地下室设地下连接通道与东、西地块地下室直接连通，南地块设有空中连廊与相邻地块连通。

合同范围： -

- 1) 智能化工程范围包含：综合布线系统、商业及酒店计算机网络、背景音乐及紧急广播系统、无线对讲系统、信息发布系统、客流统计系统、酒店有线电视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车位引导与反向寻车系统、建筑设备监控系统、自用区环境监控系统（含T1塔楼幕墙开启扇监控）、智能工位管理系统、酒店客房控制系统、智能照明控制系统、能耗管理系统、除T1塔楼六层数据控制中心和安全控制室及首层消防监控中心外所有的弱电机房工程等。（具体详见甲部措施项目、乙部技术要求）。
- 2)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深化设计、设备采购、材料供应及现场加工、管线敷设、设备安装、相关应用程序的编程、系统调试、验收及保修期的维护保养等全部内容，并接受施工总承包的照管及对各相关专业承包商的协调配合等工作。（具体详见甲部措施项目、乙部技术要求）。
- 3) 智能化工程承包商须对弱电相关的专业承包商/独立承包商/独立供货商包括安防工程承包商、信息机房承包商、会议系统承包商及网络设备、UPS、精密空调等甲供设备供应商/甲分包的工程交接界面、工程质量承担管理责任。
- 4) 负责本工程一切软件开发费用，且软件必须满足发包方的使用要求，系统操作界面必须是中文。承包商不得以包括但不限于软件升级、硬件条件不够等理由要求增加造价或减少功能，如功能不能满足发包方的使用要求，承包商必须按要求进行修改或对软件进行免费升级。

SH534/Contract/01.S12929-AG-协议书/LMH1:KW:XCL:ZF11:dhy1

- AG/3 -

广东省 深圳市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  
智能化工程

合同协议书（续上）

3. 项目概述及合同范围如下（续上）：

- 5) 智能化工程承包商须主责完成项目通讯线路的通管局验收、项目能耗数据上传至政府管理平台并获取相应回执，并负责酒店有线电视前端节目源开通所需缴纳的费用。
- 6) 负责智能化工程报建、备案等事项。
- 7) 提供缺陷通知期限内的维修。
- 8) 工程师发出的其他指令所需的任何工作。

以上所述工程范围及介绍只是概括的，并不能视为完整无缺的。承包商应充分研究合同文件，包括投标须知、合同条款、工程规范及附录(甲部措施项目及乙部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图纸。承包商已充分了解本工程之施工现场条件及周边环境，包括但不限于工地位置、邻近建筑物情况、土质、三通一平、储存空间、起卸限制、已完成工程、正在施工工程以及足以影响履行合同的其它任何情况，确认现场具备施工条件，承包商须承担因工地现场情况影响本工程施工之所有风险。雇主保留调整合同范围、增减工程的权利，承包商应无条件接受。

承包商保证遵守合同的各项规定，设计/深化设计（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实施和完成本工程及修补其任何缺陷。

广东省 深圳市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  
智能化工程

合同协议书 (续上)

4. 合同金额

雇主特此立约向承包商支付 **人民币壹亿壹仟陆佰捌拾捌万元整 (RMB116,880,000.00)** 的合同金额或合同调整金额, 以作为承包商对本工程的深化设计 (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施工、竣工、成品保护、验收、备案、交付、修补缺陷等工作的报酬。

除税价 (元)	增值税 (元)	含税价 (元)
107,229,357.80	9,650,642.20	116,880,000.00
	税率为: <u>9</u> %	

3 栋一单元办公楼及 2 栋二单元酒店的工程量清单中的数量为暂定数量, 以实际施工图及工程师指令或签证等内容为依据按实结算。合同金额将会根据该重新计量而相应改变。承包商不可因暂定数量与实际数量的差别而索赔任何其它费用或提出任何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损失的利润、措施项目费及其它类似费用或延长合同工期。

除上述 3 栋一单元办公楼及 2 栋二单元酒店范围之外, 合同金额均为以工程规范、合同图纸及规定的工程范围为基础的包干金额。对于包干金额部分, 合同工程量清单中数量不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仅在雇主确认的设计修改时才计算修改设计图纸与合同图纸数量上的差额, 按合同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而按合同图纸施工的实际内容、数量与工程量清单内容、数量的差量不会调整合同金额。工程量清单中的单价将作为将来合同设计变更计价的依据。

工程量清单中单价为综合单价, 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软件开发及升级费用、其它直接及间接费用、临时设施费、现场经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环保及文明施工增加费、风险费、冬雨季施工费、窝工费、交叉施工配合费、技术措施费、保险费、仓储费、运输费、进口材料相关税费、治安费、消防费、安全费、地下室及高空作业之降效费、垂直运输费、承包商为满足工期所需的赶工费、任何消耗性物料费、国家及市政部门规定应交纳的任何收费、民扰及扰民费、测试费、成品保护费、技术培训费、完成施工图的深化设计所需费用、专家论证费、调试费、质保期的保养保修及所需的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费用、售后服务费、办理开工许可所需费用、检测检验费、政府部门验收费等。

除增值税可根据国家税收政策按实调整及本合同中另有约定 (如专用条件 S13 等的约定) 外, 合同金额不会因为劳动力、机械、材料及设备的价格、政府收费、货币兑换率而作出任何调整。

广东省 深圳市  
招商银行总部大厦项目  
智能化工程

合同协议书 (续上)

(本页为签署页, 无正文)

雇主: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代建人: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王征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王印文

纳税识别号: 9144030010001686XA

纳税识别号: 911310006096709523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招商银行大厦

地址: 河北省固安县京开路西侧三号  
路北侧一号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总行营业部

账号: 813180131510001

承包商: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委托人签字: 张忠波

纳税识别号: 914403006188861815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村 W1 栋  
A 座五楼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常兴支行

账号: 0092100084635

SH534/Contract/01.S12929-AG-协议书/LMH1:KW:XCL:ZF11:dhy1

- AG/11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4.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业务用房装修工程及信息化工程项目信息化施工

1.4.1.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天健地产-交易集团-02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业务用房装修工程及信息

化工程项目信息化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片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业务用房装修工程及信息化工程项目信息化施工

工程地点: 本项目位于南山区西丽片区,沙河西路和茶光路交界处西北角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负三层部分区域至 34 层及顶楼范围内的信息化工程。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70272 平方米(其中地上部分 65967 平方米,地下部分 4305 平方米),景观部分面积为 6750 平方米。

项目业态: 总部办公、数据中心及相关配套用房等,按管理界面可分为三部分:楼宇主体部分(B3F-1F、5F、11F-34F、屋面层)、业务区部分(1F 多功能厅、2F-4F、6-9F)、数据中心部分(B1F 车库配电房+10F 数据中心机房)。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合同为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业务用房装修工程及信息化工程项目信息化施工,其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负三层部分区域至34层、屋面及首层室外景观范围内的信息化工程等作业内容。

具体包括: 智能化系统工程(楼宇主体+业务区智能化)建设、数据中心建设;

1、数据中心建设,包括但不限于机房装修工程、B1 层配电房装修工程、弱

电智能化工程、电气工程、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气体消防工程、绿色建筑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另行单独发包的装修工程、软装及家具工程除外)。

2、智能化系统工程（楼宇主体+业务区智能化）建设，包括并不限于以下子系统：

1) 智慧综合运营管理平台（信息化平台，规划后期建设）

2) 智能化集成系统

3) 信息设施系统

- 信息接入系统
- 布线系统
- 移动通信室内信号覆盖系统
- 用户电话交换系统
- 电话录音系统（含变声询标）
- 远程呼叫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无线 WIFI 网络覆盖系统
- 公共广播（背景音乐）系统
- 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
- 信号屏蔽系统
- 电子时钟系统
- 排队叫号系统
- 多媒体会议系统

4) 建筑设备管理系统

- 建筑机电设备监控系统
- 建筑能效监管系统

5) 公共安全系统

- 安防综合管理及应急响应平台
- 入侵警报及紧急求助系统
-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

- 出入口控制系统
- 通道闸管理系统
- 访客管理系统
- 目的楼层电梯控制系统
- 电子巡更系统
- 无线对讲系统
- 电梯五方通话及监控系统

本项目工程承包范围所要求完成的施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依据本工程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政府法规，政府文件所要求的和(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施工工作(含硬件及软件等部分)。具体内容(含本合同范围未列出部分)以工程施工图纸、技术要求(详见合同附件 5: 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条款(含工程界面及管理界面划分)为准，同时包含本项目为达到竣工验收所包含的所有专项、分部分项验收等均由承包人完成。

本项目信息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信息化工程范围内所含的施工图深化、材料设备选型采购、系统安装及调试、第三方检测、竣工验收、操作和维修人员的技术培训、提供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及售后服务及与相关单位协调配合等工作，且承包人的所有施工工作须达到满足业主单位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的使用要求并能使项目正常投入使用。

工程承包范围还包括：工程完工后的现场保洁，现状不合格界面的处理，联合调试(测试)，以及承包范围内的材料及室内空气质量的自检及室内空气质量自检不合格后的整治、垃圾清理等所有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工程，含工程保险、疫情防控、与检测单位的配合和发包人要求的为满足竣工验收必须开展的其它工作等，并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报批报建工作。发包人有权根据本项目信息化工程的实际需要及业主单位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的使用要求和指令，调整(取消或增加)本项目的工程承包范围，承包人须予以配合并无条件执行；同时承包人须做好与装修工程、软装及家具工程等各项施工配合工作。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整体装修及信息化工程，达到业主单位使用要求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作为有经验的投标人，承包人应已预见为完成本项

后,室内空气质量达到《政府投资办公建筑室内装修材料空气污染控制标准》(SJG 81-2020)、《福田区公共建筑空气质量控制导则》卓越级要求;配置家具后,室内空气质量达到《政府投资办公建筑室内装修材料空气污染控制标准》(SJG 81-2020)、《福田区公共建筑空气质量控制导则》优质级要求,满足员工对装修入住后无明显装修气味和其他不适的健康舒适感知要求。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应达到深圳市市级文明工地标准《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SJG-46-2018)》,满足国家及地方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满足发包人的要求。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含税价)(大写):伍仟贰佰零壹万伍仟贰佰陆拾伍元捌角伍分; (¥ 52,015,265.85 元 其中不含税价 47,720,427.38 元,增值税税率 9%, 增值税 4,294,838.47 元),承包人按含税价开票,如因国家政策导致税率发生变动,则合同中不含税价不变,相应调整含税价格。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拾玖万肆仟陆佰贰拾陆元捌角贰分 (¥ 894,626.8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柒万壹仟陆佰陆拾捌元肆角伍分 (¥ 2,971,668.45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罗湖口岸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8110 3010 1340 0244 323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杨立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88X3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深云西二路天健科技大厦B座塔楼12层  
邮政编码：518000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刘新 2022.1.2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861815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村 W1 栋 A 座五楼  
邮政编码：518057  
电话：0755-26639961  
传真：0755-26639599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常兴支行  
账号：0092100084635

## 2. 拟派团队（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同类工程业绩（不评审）

## 2.1. 项目经理资格一览表

项目经理资格一览表

姓名	邓春波		年龄	39 岁			
性别	男		学历	大专			
注册建造师证书编号	注册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 注册编号：粤 1442021202204513		毕业学校和时间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2013 年 1 月			
职称	/		职称证书编号	/			
工作年限	16 年		公司盖章				
工作业绩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筑规模	建筑类型	工程开、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获奖情况	担任职务
贝特瑞新材料科技厂区智能化工程施工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用地面积：18,453 m <sup>2</sup> ，总建筑面积：约 100,000 m <sup>2</sup> ，合同金额：3000 万元	研发用楼、厂区等区域智能化工程	2021 年 11 月—2022 年 9 月	合格	无	项目经理
天马总部大厦智能化弱电工程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用地面积 10030.66 m <sup>2</sup> ，总建筑面积 73409 m <sup>2</sup> ，合同金额：1481 万元	总部大厦及公寓大楼等区域项目	2023 年 4 月—2023 年 12 月	合格	无	项目经理
时创意集成电路大厦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	深圳市时创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用地面积 10773.2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65,468.24 m <sup>2</sup> ，合同金额：1207 万元	总部大楼、厂区、宿舍楼等区域项目	2024 年 8 月—2024 年 11 月	合格	最佳合作伙伴奖	项目经理

2.1.1.项目经理执业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24日  
- 2026年07月23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邓春波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7年02月18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1202204513

聘用企业: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5-03-03至2028-03-02)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邓春波*

签名日期: 2026.1.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5月16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2) 0115784

姓 名: 邓春波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7年02月1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2年10月14日

有 效 期: 2025年09月29日 至 2028年10月1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1.2.项目经理毕业证书



2.1.3.项目经理劳务合同

BH 6221 邓春波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劳  
动  
合  
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邓翰波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7号达实智能大厦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刘磅

号码 4401011977100511

联系人 张芬

户籍地址 [REDACTED]

家庭住址 [REDACTED]

联系电话 0755-26639961

联系电话 [REDACTED]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 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壹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期限从2026年1月1日起至2030年12月31日止。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从/年/月/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年/月/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并以甲方正式通知乙方工作任务终止为标志。乙方理解并同意,甲方有权根据工作任务完成及收尾工作的需要安排合同终止的具体时间。

(二) 试用期约定:

1、试用期为/,从/年/月/日至/年/月/日止。(试用期包括

- 10. 上海沧洱实业有限公司
- 11. 达实智能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 12.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 13. 深圳达实云技术有限公司
- 14. 深圳达实软件有限公司

乙方已收到、阅读并确认本附件 2 所载明的达实集团分支机构名单，知悉上述地点均为可能的实际工作地点，并对此安排不持异议。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主要负责人)：

卢俊乾

乙方：(签名)

2026 年 1 月 1 日

2026 年 1 月 1 日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十条规定：建立劳动关系，应当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法》第十六条规定：劳动合同由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并经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在劳动合同文本上签字或者盖章生效。劳动合同文本由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各执一份。

持有劳动合同文本后，员工签名：

签收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

2.1.4.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春波                      社保电脑号：810180180                      身份证号码：43048119870218357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1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3	301105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301105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301105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301105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5	07	301105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5	08	301105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5	09	301105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5	10	301105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5	11	301105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5	12	301105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6	01	301105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6	02	301105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6	03	301105	10000.0	16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合计			20800.0	10400.0			1950.0	650.0			650.0						26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df93415ee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105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 2.1.5.业绩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

### 2.1.5.1.贝特瑞新材料科技厂区智能化工程施工

#### 2.1.5.1.1.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BTR-坪山-050

## 贝特瑞新材料科技厂区智能化工程 施工合同

项 目 名 称： 贝特瑞新材料科技厂区智能化工程施工

项目建设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 2-1 地块

甲 方：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签 定 地 点： 深圳市光明区

签 订 日 期： 2021 年 11 月

合同编号：\_\_\_\_\_

## 施 工 合 同

甲方：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公明办事处西田社区贝特瑞工业园 8 栋

乙方：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村 W1 栋 A 座五楼

甲方将贝特瑞新材料科技厂区智能化工程施工发包给乙方施工，双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贝特瑞新材料科技厂区智能化工程施工（以下简称本工程）。

二、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聚龙山片区 2-1 地块。

三、工程范围：1、本项目整个智能化工程施工图纸，整个坪山贝特瑞新材料科技厂区弱电智能化工程作为一个整体招标，

主要包括：包含各系统的所有设备、管路、管线、桥架、电缆安装调试以及二年免费质量保修期及无条件技术保障、维护等。

2、本工程内容的验收直至移交投入使用、深化设计符合专业技术规范要求、施工质量经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同时满足安全及耐久年限的技术要求。

四、工程内容：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电子巡更系统、无线对讲系统、一卡通管理系统、车辆出入管理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信息发布系统、背景音乐系统、楼宇设备自控系统、能耗管理系统、AIOT 平台、APP 应用系统、机房工程等，详见工程量清单，以工程量清单中包含的范围为准。

五、工期

1、本工程总工期为180个日历天（含节假日在内）。开工日期为2021 年 12 月 3 日，竣工日期为2022 年 6 月 3 日，具体以监理发出的开工令中指定的时间为准。

2、如因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工期须顺延的，乙方应在工期顺延事项发生后 24 小时内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相应完整有效的证明资料，经甲方监理签字后工期可相应顺延。

六、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1、乙方应在开工前及时将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提交甲方、监理方。甲方、监理方审批以上工程文件后，乙方可开工并应在工程进行过程中严格执行。

2、乙方必须按甲方、监理方批准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监理方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进度计划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监理方的要求采取改进措施，采取改进措施而增加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质量标准

1、竣工验收时本工程质量须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或行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

2、乙方应认真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和设计图纸要求以及甲方、监理方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严格施工，随时接受甲方、监理方的检查检验，为检查检验提供便利条件。

3、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停工或返工，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工

合同编号：\_\_\_\_\_

期不予顺延。如乙方返工后仍达不到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 八、安全施工

乙方应遵守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关于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有关管理规定，在现场设置安全生产标志和张贴安全用语，进行安全施工与检查，做好安全教育与防护工作。由于乙方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自行承担一切责任和费用。

#### 九、文明施工

乙方应遵守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关于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的有关管理规定，进行文明施工与检查。工程造价中已计收了文明施工增加费，乙方必须按照规定进行文明施工。凡未按规定进行文明施工或文明施工定期检查不合格、乙方又不采取措施纠正的，或最终评定为文明施工不合格的，甲方将在工程结算中扣除文明施工增加费，并处以工程总造价 1% 的违约金。

#### 十、承包方式

乙方承包本工程的方式为：固定单价包干：包工、包料、包机械进出场，包报建备案、包工期、包质量、包消防验收、包竣工验收、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竣工图、包与各专业分包的互相配合、包与其他甲分包单位的配合与管理等交钥匙工程。

#### 十一、合同造价

##### (一) 合同暂定总价

合同暂定总价（含增值税）：¥3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万元整，合同暂定总价（不含增值税）：¥27522936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柒佰伍拾贰万贰仟玖佰叁拾陆元整，其中包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金额为：¥556971.20 元，大写：人民币伍拾伍万陆仟玖佰柒拾壹元贰角。

#### 2、结算办理

结算方式：结算总价=（∑分部分项工程量×综合单价）+措施费+规费+税金

##### (二) 计价方法

1、综合单价计算方式：合同暂定总价=不含增值税工程总价+增值税税费

2、不含增值税工程总价按实际完成工程量合同工程综合单价明细表（见附件）计算（不含增值税工程总价=∑各单项工程量\*相对应的不含增值税综合单价）后，再按合同工程总价汇总表（详见附件）计算工程总造价。工程量计算规则按照《建筑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GB50500-2013》为依据。

3、不含增值税综合单价=主材费（不含甲供材料）+其它费用。其中：1）主材单价：是指工地交货价，不含卸车费，包含材料的卸车损耗、二次运输损耗、施工损耗等损耗在内；2）其它费包含人工费、辅材费、机械费、脚手架搭拆费、政府或规范要求必须检测的材料的各种检测费及试验费、各种材料损耗费、所有材料（包括甲供材料）的卸车费和保管费、材料场内二次运输费、技术处理费、合同工期内的赶工费、施工水电费、技术措施费（包括雨季及异常气候施工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包括施工区域围蔽等）、临时设施费、垃圾清运到甲方指定点堆放的费用及其它措施费、系统调试费、验收费用、现场管理费、售后服务费、质量保修费、培训人数 3-5 人（公建 5-8 人，直至甲方学会独立操作）的培训费及乙方在完成本工程过程中必须支付的与本工程相关的其他费用，但不含施工配合费，施工配合费由甲方直接支付给相关单位。

4、综合单价不包括管理费、利润、远征费（若有），这部分费用按合同附件的取费标准计取。

##### (三) 调价方法

#### 1. 设计变更

①、签证或变更引起的工程量清单以外的工程项目，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

合同编号:

4、工程竣工后经验收不能达到合格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无条件返工;工程返工后经验收仍达不到合格标准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的违约金。

5、甲方不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的,每逾期一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额 1%的违约金,逾期支付超过三十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按合同额的 30%支付违约金。

十八、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相互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双方同意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九、附则

1、甲、乙双方应保证本合同中所记载的地址准确无误,合同中记载的地址变更时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基于本合同的书面文件,双方将采用直接送达或按本合同地址邮寄送达的方式,如因合同中地址错误或地址变更没有书面通知造成送达不能的,由各方自行承担一切损失和责任。

3、合同履行中,各方就本合同未尽事宜的商洽或变更、书面协议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4、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以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5、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各自义务履行完毕时终结。

6、本合同于 202 年 月 日签订于 深圳 市 光明 区。

甲方: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光明区西田社区贝特瑞工业园  
法定代表人:贺雪琴  
委托代理人:  
传真:  
电话:  
邮箱:  
邮编:






乙方: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村 W1 栋 A 座五楼  
法定代表人:刘磅  
委托代理人:杨林城  
传真:  
电话:  
邮箱:  
邮编:



2.1.5.1.2.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贝特瑞新材料科技厂区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规划一路与兰景路交汇处	实际施工天数	309天
项目部门	智能化	施工单位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9.25
工程简要内容	贝特瑞新材料科技厂区智能化工程涵盖如下 15 个子系统： 1. 综合布线系统分项工程；2. 计算机网络系统分项工程；3. 视频监控系统分项工程；4. 入侵报警系统分项工程；5. 电子巡更系统分项工程；6. 无线对讲系统分项工程；7. 一卡通管理系统分项工程；8. 车辆出入管理系统分项工程；9. 多媒体会议系统分项工程；10. 信息发布系统分项工程；11. 背景音响系统分项工程；12. 楼宇设备自控系统分项工程；13. AiOT 平台分项工程；14. 机房工程系统分项工程；15. 光纤入户系统分项工程； 以上系统均已完成施工及调试工作。				
验收意见	以上系统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安装及调试，达到《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19 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签字：	 签字：	 签字：			

2.1.5.2.天马总部大厦智能化弱电工程

2.1.5.2.1.合同关键页

SFD-2015-06

工程编号: 44031020190230006001

合同编号: FW-HTSP-ZH-JG1-202304220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天马总部大厦智能化弱电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留仙大道与红木三街交汇处

发 包 人: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天马总部大厦智能化弱电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留仙大道与红木山街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19]0216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天马总部大厦用地性质为新型产业用地,总用地面积 10030.66 m<sup>2</sup>,容积率 4.5,总建筑面积 73409 m<sup>2</sup>,地上建筑高度 97.9 米,地上建筑面积 48286 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 25123 m<sup>2</sup>。天马总部大厦为一栋建筑,分为 A、B 座,其中, A 座为宿舍塔楼,共 16 层; B 座为研发用房塔楼,共 21 层,地下 4 层。本次发包项目为智能化弱电工程。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深化设计、智能化系统工程的配电、防雷与接地;设备与材料的供应与施工、系统与应用软件开发、设备安装、布线工程和电气接线、产品的采购与装配、运输与保险、材料设备供应及检验检测、安装、调试、系统正式移交业主之前的试运行和系统维护、备品备件、技术培训、系统正式移交后的技术服务与支持、竣工验收、编制竣工图、竣工资料及售后相关服务等。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信息设施系统: 信息接入系统、布线系统、移动通信室内信号覆盖系统、光纤入户系统、无线对讲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公共广播系统、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2、建筑设备管理系统: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能源管理系统、制冷站设备群控管理系统、智能照明系统。3、公共安全系统: 入侵报警系统、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电子巡更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车位引导及反向寻车系统。4、信息化应用系统: 智能卡系统(门禁、考勤、消费、访客管理、梯控等) 5、机房工程: 研发楼消控室、宿舍消控室、研发楼网络机房、宿舍

网络机房。6、智能化设备网、UPS 电源系统、弱电桥架系统等。具体详见设计文件、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约定或提及的全部工程量，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7、宿舍装修弱电部分、自用办公弱电部分、18F 网络机房工程不包括在本合同范围。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_详见图纸技术文件、招标范围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 ( 砖 )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_年\_4\_月\_12\_日; ( 暂定日期,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3\_年\_7\_月\_21\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0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45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31.03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含税人民币 ( 大写 ) 壹仟肆佰捌拾壹万叁仟贰佰伍拾叁元玖角壹分

( ¥ 14,813,253.91 元 ), 税率 9%; 未税金额为: 13,590,141.20 元;

其中:

( 1 ) 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 ( 大写 ) 贰拾陆万壹仟零贰拾元贰角叁分



(¥ 261,020.23 元)；安装费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陆万壹仟陆佰贰拾柒元伍角玖分 1,761,627.59 元；设备材料费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叁拾陆万陆仟零陆拾柒元贰角叁分：11,366,067.23 元。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 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 \_\_\_\_\_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4 月 1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留仙大道与红木山街交汇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肆 份,正本 贰 份,副本 贰 份,其中发包人:正本 壹 份,副本 壹 份;

承包人:正本 壹 份,副本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 (公章/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彭旭辉



承包人: (公章/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杨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834459

914403001921834459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留仙大道旁天马大厦 1918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彭旭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 0300 6188

8618 15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村 W1 栋 A 座 5 楼

邮政编码: 528000

法定代表人: 刘磅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u>杨林城</u>
电话： <u>0755-36351000</u>	电话： <u>0755-26639961</u>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u>平安银行深圳常兴支行</u>
账号： _____	账号： <u>0092 1000 8463 5</u>

2.1.5.2.2.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I-914 0 0 1



工程名称: 天马总部大厦主体工程（智能化）

验收日期: 2023年 12 月 22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一、工程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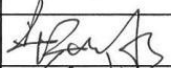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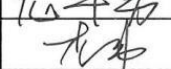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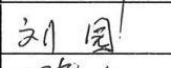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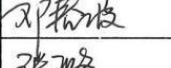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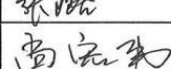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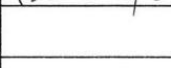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天马总部大厦主体工程（智能化）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天马总部大厦	建筑面积	73409平方米	工程造价	14813253.91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21	层
	/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 5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12 月 22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E1-914/2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0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许开冰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连建人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3	周涛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工程师		
4	龙华勇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工程师		
5	李伟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6	刘园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7	邓春波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8	张璐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9	尚宏伟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经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验收组于2023年12月22日组织竣工验收，该工程合同约定内容已全部完成，主要部件、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备，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施工验收标准、规范；该工程质量等级符合合格标准，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注册号44026730 有效期24.11.28 广东中弘景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2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22日	/	/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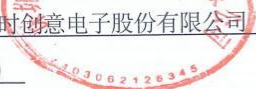
2.1.5.3.时创意集成电路大厦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

2.1.5.3.1.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AJS-20240029

时创意集成电路大厦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 包 人：深圳市时创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邮 政 编 码：518000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新桥街道广深  
 高速以东，洪田路以西，东面 1.1KM 开外为  
 长流陂水库地块  
 电 话：0755-33801130  
 传 真：

  
 承 包 人：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邮 政 编 码：518000  
 地 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  
 科技园一路 28 号达实大厦 1201  
 电 话：0755-26639961  
 传 真：

## 时创意集成电路大厦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时创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项目弱电智能化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时创意集成电路大厦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新桥街道广深高速以东，洪田路以西，东面 1.1KM 开外为长流陂水库地块

## 二、合同价款、承包方式、承包范围

2.1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壹仟贰佰零柒万玖仟玖佰玖拾陆元玖角整（¥12,079,996.9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壹仟壹佰零捌万贰仟伍佰陆拾伍元玖角陆分（¥11,082,565.96 元），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玖拾玖万柒仟肆佰叁拾元玖角肆分（¥997,430.94 元））。

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国家对增值税税率进行调整，承包人应于新税率执行日（不含当日）前对已完成工程产值进行阶段结算，提供已完成工程量单并经双方确认后开具原适用税率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剩余的未完成工程量价款或未完成阶段结算或未开具发票的工程量价款应按新税率进行调整：按新税率计算的工程量含税价款=（本合同原不含税价款-税率调整前已完成工程量单对应的不含税价款）\*（1+新税率）。

### 2.2 承包方式

本工程合同价款采用含税固定综合单价，详见附件 1《弱电智能化工程量清单》，该费用已包工、包料、包机械设备、包运输卸车、包制作安装、包损耗、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包调试、包检测、包维护、包一切措施费、包验收合格、包管理、包税费、包风险、包利润、包迎检、包保险等承包人为完成本工程所需付出的全部费用，除双方特别约定外，发包方无须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 2.3 承包范围

2.3.1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电子巡更系统、门禁一卡通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电梯五方对讲及梯控系统、光纤入户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综合布线系统、无线对讲系统、楼宇自控系统、远程抄表系统、智能照明系统、机房工程、UPS 电源系统、管道桥架系统、语音电话系统、空间场景控制系统、AIoT 智能物联网管控平台、

时创意集成电路大厦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会议系统及信息发布系统、安检系统、宿舍管理系统。

2.3.2完成本工程所发生的开孔、开槽、恢复、防雷接地等所有相关工作内容（结构内预留预埋由总包施工，智能化单位配合）。

2.3.3具体施工内容详见附件1《弱电智能化工程量清单》以及具体工作界面范围详见合同附件4《弱电智能化工程施工界面》。

### 三、工期要求

#### 3.1本工程工期要求如下：

计划开工日期为2024年8月15日（以发包方通知时间为准）、计划竣工日期为2024年10月15日，总工期60天；其中，2024年9月15日需配合联合验收启动完成相应安装及资料上报工作（完成光纤入户系统提供检测报告、视频监控、安防系统安装）；2024年9月30日具备厂房搬迁条件（完成搬迁区域网络、视频监控系统、安防系统、IDC机房网络系统启用）；2024年10月15日竣工验收。具体时间以项目部指令为准；本工期已充分考虑可能出现的下雨、台风、高温天气、停水、停电、节假日及周边环境等所有影响因素，除不可抗力或双方另行协商外，以上工期不作调整。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人经发包人批准后签发的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日期为准，若发包人与监理人发出的开工令所载开工日期不一致，以发包人发出的开工令为准。施工工期内遇春节、农忙、秋收及其它任何节假日均不予增加工期。具体开工日期如有变更的，竣工日期相应变更，但工期总天数不变。

3.2承包人应于合同签订后15日内向监理人和发包人提交详细的总进度计划，总进度计划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经发包人审批后作为施工总进度控制的依据。承包人须按发包人、监理人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发包人、监理人的检查、监督。

3.3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工程工期需延长或导致承包人误工需顺延工期的，承包人应于延长或误工情形发生后 5 天内以工期签证的方式向发包人申报，经按合同约定的程序由发包人审核确定顺延的工期天数，作为工期补偿的依据。承包人逾期提出的，无论是否满足工期顺延的条件，工期均不予补偿。无论何种原因的工期补偿，发包人均不补偿承包人误工机械费、误工人工费等任何费用，即工期的延长，发包人无须向承包人额外支付费用。

3.4 因发包人原因有必要调整工程节点时间时，承包人应积极配合。

3.5 工程设计变更、现场签证资料只能作为办理设计变更签证、调整工程结算的依据，承包人不能因设计变更而要求发包人延长本工程工期。

## 时创意集成电路大厦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六、发包人工作与职责**

6.1 指派\_\_\_\_\_为发包人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施工质量、施工工艺、施工进度（含详细节点）、工程造价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办理工程验收、变更签证、材料进场确认、登记手续及其它事宜；对于支付工程款、签署设计/变更签证、确认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确认最终结算价及签署补充协议或出具承诺文件、往来书面函件等，须加盖发包人公章或由发包人另行书面授权才生效。否则，该行动对发包人无约束力，不能作为计费依据，发包人对其不承担任何责任，发包人有权随时撤销和纠正、修改发包人代表发出的所有指示，承包人必须接受。

6.2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叁】套，如需多提供，则收取增加的成本费用。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未经发包人书面允许，承包人不得转借转让。承包人发生泄露图纸的情况，发包人有权提出索赔，承包人应在施工现场保留一套完整图纸，供工程师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6.3 施工用水用电：发包人协调总包向承包人提供水源和电源的接驳点，承包人安装接通，单独挂表计费。

6.4 监理人：\_\_\_\_\_，负责行使监理职权。

6.5 总承包单位：\_\_\_\_\_，提供总承包服务。

**七、承包人工作与职责**

7.1 承包人项目经理：姓名：邓春波 职称（职务）：项目经理

7.2 资料报审：承包人在进场施工前的七日内向监理人报送完整的包含施工方案、进度计划等施工组织设计，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报审的资料后 7 天内审查完毕，监理人对承包人的报审资料有异议的，承包人应予以修改，并重新报送监理人。监理人的审查并不减轻或免除承包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当承担的责任。监理人在无异议的情况下报送发包人，发包人应于收到监理人报送的文件后 7 日内审查完毕，对文件进行书面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对于监理和发包人的合理意见，承包人应在监理人或发包人规定的期限内修改完善并及时重新提交。

7.3 承包人现场办公及工程所使用的所有材料（除发包人供应材料外）设备、构件储存场所、工人住宿等，承包人自理，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4 承包人要严格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经发包人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方案和现行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协调好与其他各相关单位关系；严格按发包人工程节点要求完成施工，并承担因未达到节点要求发包人对其的经济处罚和致使发包人遭受的经济损失。

时创意集成电路大厦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十九、争议**

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应及时协商，协商不能一致时，双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十、合同份数与效力**

合同份数：肆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后生效，效力同等。双方各持贰份。

**二十一、合同附件**

以下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一部分：

- 附件 1：弱电智能化工程量清单
- 附件 2：工程质量保修协议书
- 附件 3：关于及时支付劳动者报酬的承诺函
- 附件 4：弱电智能化工程施工界面
- 附件 5：品牌确认表
- 附件 6：廉政承诺书
- 附件 7：工程采购技术要求及质量要求

时创意集成电路大厦项目弱电智能化工程施工合同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深圳市时创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 年 月 日

承包人（盖章）：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日期：20 年 月 日

2.1.5.3.2.竣工验收报告

智能建筑 分部(系统)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GD-C5-7312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集成电路大厦(不含桩基)-2#宿舍楼							
施工单位	中建五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衣利伟	项目负责人	杜宇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陈志红		
分包单位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晓宜	项目负责人	邓春波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林木青		
分包单位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毕风海	项目负责人	吴瑞	单位技术(质量)负责人	刘高振		
序号	隶属的子分部(系统、子系统)工程名称		分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结果		监理(建设)单位验收结论			
1	信息网络系统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2	综合布线系统		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3	建筑设备监控系统		2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4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6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5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1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6	机电		3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汇总			分部(系统、子系统)数: 19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系统)质量控制资料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系统)安全和功能检验			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分部(系统、子系统)观感质量			好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及备注: 合格									
分包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名: 吴瑞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杜宇		项目负责人签名: 衣利伟		项目负责人签名: 邓春波		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高振	
2024年11月7日		2024年11月7日		2024年11月7日		2024年11月7日		2024年11月7日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GD - C5 - 7312 \*

## 2.2. 技术负责人资格一览表

技术负责人资格一览表

姓名	毛吉炎		年龄	51 岁			
性别	男		学历	本科			
注册建造师证书编号	注册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 注册编号：粤 1442009200913584		毕业学校和时间	东南大学 1997 年 6 月			
职称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书编号	粤中职称字第 1100102097163 号			
工作年限	28 年		公司盖章				
工作业绩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筑规模	建筑类型	工程开、竣工日期	工程质量	获奖情况	担任职务
泰康之家桂园养老社区一期弱电智能化工程	泰康之家桂园（南宁）置业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0.57 万平米；合同金额：1537 万。	康养公寓、康养医院、活动中心等区域智能化工程	2021 年 8 月—2022 年 8 月	合格	无	技术负责人
快手上地元中心智能化系统施工项目	北京顺捷中恒科技有限公司	用地面积：69,860 m <sup>2</sup> ，总建筑面积：346,449 m <sup>2</sup> ；合同金额：1959 万。	研发大楼、办公楼等配套智能化工程	2022 年 9 月—2023 年 11 月	合格	无	技术负责人

2.2.1.技术负责人执业资格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03日  
- 2026年06月01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毛吉炎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5年12月20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9200913584

聘用企业: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07-12至2027-07-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毛吉炎

签名日期: 2025.1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09年08月12日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09) 0008303

姓 名: 毛吉炎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5年12月20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9年11月25日

有 效 期: 2024年11月18日 至 2027年11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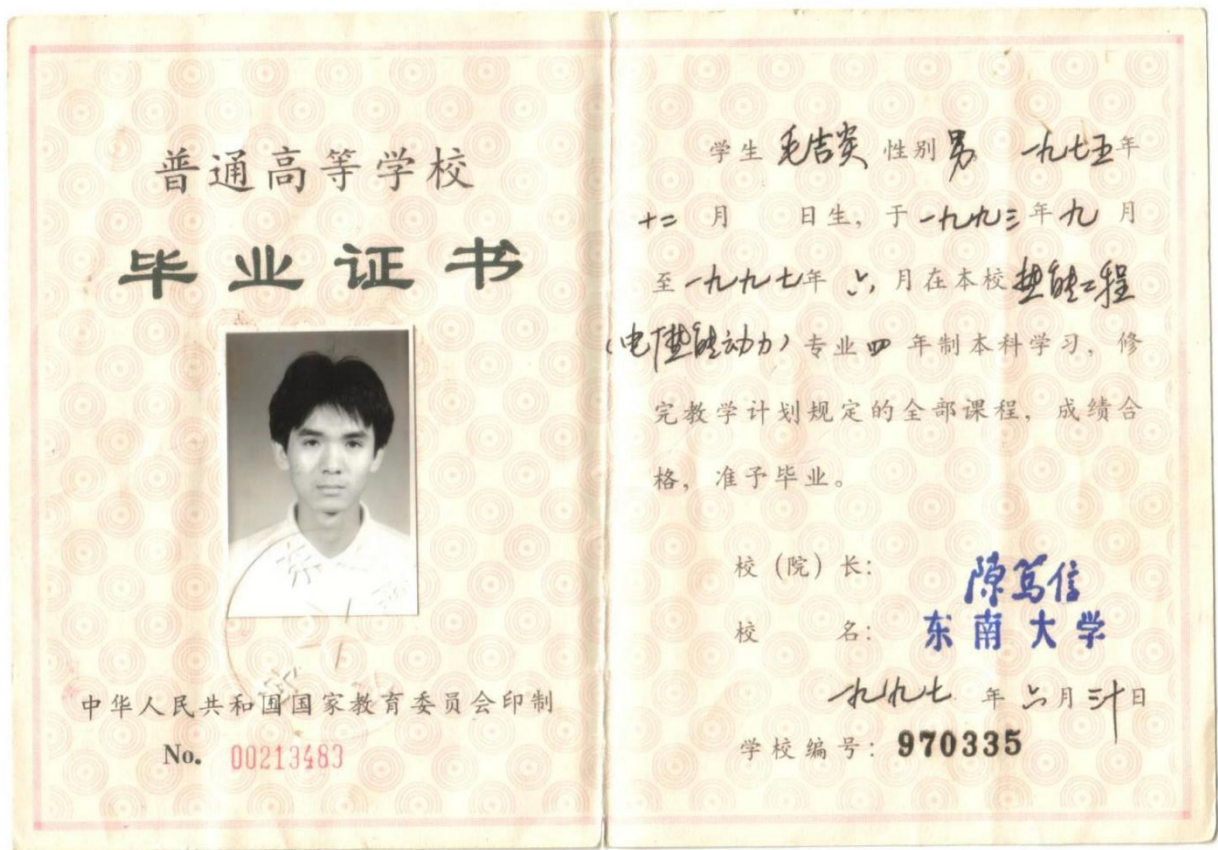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1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2.2.技术负责人毕业证书



2.2.3.技术负责人劳务合同

RA 毛吉炎  
②  
投标研发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劳  
动  
合  
同

(适用全日制用工)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员工)

名称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毛强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7号达实智能大厦

性别 男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护照)

(主要负责人) 刘磅

号码 101111

联系人 伍柳

户籍地址 \_\_\_\_\_

现住址 \_\_\_\_\_

联系电话 0755-26639961

联系电话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贰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从2013年1月1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  年  月  日起至  工作任务完成时止。

(二)试用期为  ,从  年  月  日起至年  月  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新员工需参加公司

(一) 甲乙双方同意以本合同记载的地址为双方通知的地址, 任何一方的通知、信函发送到该地址均视为对另外一方的有效送达。任何一方更改上述地址的, 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否则将仍以本合同记载的地址为准。

(二) 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 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三)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四) 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乙方: (签名) 

2013年 1月 4日

2013年 1月 4日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十条规定: 建立劳动关系, 应当订立书面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法》第十六条规定: 劳动合同由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 并经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在劳动合同文本上签字或者盖章生效。劳动合同文本由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各执一份。

持有劳动合同文本后, 员工签名: 

签收时间: 2013年 1月 4日

2.2.4.社保证明文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毛吉炎                      社保电脑号: 601185910                      身份证号码: 4521241975122003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110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301105	13000.0	2080.0	1040.0	2	13000	195.0	65.0	1	13000	65.0	13000	78.0	13000	104.0	26.0
2025	11	301105	13000.0	2080.0	1040.0	2	13000	195.0	65.0	1	13000	65.0	13000	78.0	13000	104.0	26.0
2025	12	301105	13000.0	2080.0	1040.0	2	13000	195.0	65.0	1	13000	65.0	13000	78.0	13000	104.0	26.0
2026	01	301105	13000.0	2080.0	1040.0	2	13000	195.0	65.0	1	13000	65.0	13000	78.0	13000	104.0	26.0
2026	02	301105	13000.0	2080.0	1040.0	2	13000	195.0	65.0	1	13000	65.0	13000	78.0	13000	104.0	26.0
2026	03	301105	13000.0	2080.0	1040.0	2	13000	195.0	65.0	1	13000	65.0	13000	78.0	13000	104.0	26.0
合计			12480.0	6240.0			1170.0	390.0			390.0		468.0	624.0		15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ccdf3764es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105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2.5.业绩关键页及竣工验收报告

2.2.5.1.泰康之家桂园养老社区一期弱电智能化工程

2.2.5.1.1.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DB00-05-A-202107-01490



泰康之家桂园养老社区一期  
弱电智能化工程

合同文件

第一册

发包人：泰康之家桂园（南宁）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标人）：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广西南宁市兴宁区

签约日期：2021年2月19日

###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 泰康之家桂园（南宁）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标人）：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泰康之家桂园养老社区一期弱电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 广西南宁市兴宁区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 105716m2

资金来源： 自筹

#### 二、项目合同体系及总分包管理规定

发包人与中标单位直接签署合同。

#### 三、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具体范围说明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工程管理附件 B。

#### 四、合同价款

合同签约价（大写）： 壹仟伍佰叁拾柒万壹仟柒佰玖拾玖 元（人民币），小写：15,371,799.00 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小写）：14,102,567.89 元（其中预留金：1,000,000.00 元）；税金为（小写）：1,269,231.11 元，税率为 9 %

#### 承包方式：

具体承包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工程管理附件A1《合同价款与支付》。

#### 五、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268 日历天。自监理人或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

起，至承包人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且经发包人、设计人、监理人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完成竣工备案之日止。本合同所规定的工期中应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大风、沙尘暴等对工期的非不可抗力影响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前述工期不作任何延长。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6月5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方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2月28日，若实际开工日期晚于计划日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如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因素导致中标单位进场时间晚于招标文件要求时间，相对工期予以顺延，绝对工期268日历天不变。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通知为准。鉴于本工程划分不同节点，各节点的工期详见《工程规范与技术要求》中的具体要求。

#### 六、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等级：一次竣工验收合格及符合合同条款相关要求。

#### 七、工程付款

具体内容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商务附件 A1 《合同价款与支付》中第 2 条。

#### 八、工程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

履约担保的担保金额为合同签约价的 10%，预付款保函的金额为合同签约价不含预留金部分及其对应税金的 10%，具体内容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 九、承包人代表

姓名：毛吉炎；职称：注册建造师；身份证号：452124197512200318；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_\_\_；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 144090913584；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_\_\_；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 B（2009）0008303。

#### 十、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合同条款专用部分第 1.5 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保修期和缺陷责任期（以时

间长者为准) 内对工程承担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具体方式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十三、合同效力及份数

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8月19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西南宁市兴宁区

双方约定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于本协议书签字盖章后本合同生效。

发包人：(盖章)

泰康之家桂园(南宁)置业有限公司

住所：南宁市兴宁区三塘镇松柏路31号兴工标准厂房工业研发3号楼2层2020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10-59320824

传真：010-5932082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望州岭支行

帐号：45050160435900000395

邮政编码：530024

承包人：(盖章)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村W1栋A座五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0755-26639961

传真：0755-26639599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常兴支行

帐号：0092100084635

邮政编码：518063

2.2.5.1.2.竣工验收报告

官小燕4113

G2-202108MD/01

官小燕4113

工程竣工验收单

官小燕4113

建设单位	泰康之家桂园（南宁）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泰康之家桂园养老社区一期弱电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	南宁市兴宁区三塘北路西面
施工单位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夏德勤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05716 m²
合同金额	15371799.00 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23日	竣工日期	2022.8.30.	验收日期	2022.8.30.
竣工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意见	验收合格！			
	其他部门意见	无。			
建设单位签名盖章		监理单位签名盖章		施工单位签名盖章	

官小燕4113

官小燕4113

官小燕4113

官小燕4113

官小燕4113

官小燕4113

官小燕4113

官小燕4113

官小燕4113

官小燕4113

官小燕4113

官小燕4113

官小燕4113

### 2.2.5.2.快手上地元中心智能化系统施工项目

#### 2.2.5.2.1.合同关键页



#### 合同协议书

发 包 人 (全 称) : 北京顺捷中恒科技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 魏鑫  
 法 定 注 册 地 址 :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路6号1幢2层201D2-5

承 包 人 (全 称) :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 : 刘磅  
 法 定 注 册 地 址 :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W1栋A座五楼

承包人为完成【快手上地元中心智能化系统施工项目】项目中的 智能化分包工程 (以下简称“本工程”), 已接受总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深化设计、施工、完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约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快手上地元中心智能化系统施工项目  
 工程地点: 海淀区西二旗中路29号上地元中心  
 工程内容: 快手上地元中心智能化系统施工项目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_\_\_\_\_  
 资金来源: 自筹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具体详见技术标准与要求专用部分附件。

#### 三、合同工期

3.1 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 承包人不得将工程分包给其他第三方, 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所分包工程对于的款项, 此外, 承包人还需对分包人的行为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分包工程应在总承包工程/精装修工程竣工之前完成并不应影响总承包工程的按期竣工。根据本项目整体工程的建设需要, 总承包人和承包人需按照本项目整体工程时间节点综合考虑, 包括竣工验收合格及交付给发包人使用。

3.2 承包人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参加监理例会, 主动与总承包人配合协商施工进度计划, 做好进场施工的各项准备工作。

3.3 承包人确认，正式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具体要求为准。承包人确认本合同工期已经考虑了承包人收到中标通知书至正式进场施工所需要的各项准备时间，承包人不得以需要进场准备或者未收到开工通知等任何理由主张工期索赔，亦不得藉此提出任何费用索赔，但发包人或监理人对开工日期另有明确通知的除外。

3.4 计划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具体要求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11 月 20 日

以上工期为已充分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雨雪、冰雹、沙尘暴、雾霾、停水、停电、周六日、节假日、道路施工影响、新冠疫情或类似疫情、政策调整、场地限制以及工地现场同时有多家施工单位进行现场施工等不利因素的合理工期；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上述工期不作任何调整

#### 四、质量标准

4.1 工程质量标准：须满足发包人的要求及达到国家相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前述标准存在不一致时，以要求较高者为准。若本工程因承包人的原因达不到使用要求及验收标准，承包人须赔偿发包人因此涉及的一切损失。

4.2 竣工验收条件：

- (1) 工程竣工预验收（即完工验收）合格；
- (2) 预验收后，完成全部整改销项；
- (3) 业主或发包人完成实物清点、资料验收，并完成整个工程的交接手续；
- (4) 承包人、发包人在整个工程的验收单上盖章并签明确日期，且该验收单上必须注明“已无整改销项问题，同意整个工程验收合格”或“除附件清单所列销项或需要补充资料外，其余均整改完毕”。

当且仅当以上四个竣工验收条件均满足时，才能证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特别说明：不论是否在本协议书之后形成的意思表示，亦不论何种文件或沟通形式对本条作出变更或与本条冲突的，均无效！有且仅当发包人在纸质文件上盖章方可变更本条款。

#### 五、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

#### 六、签约合同价

6.1 本工程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伍拾玖万肆仟零叁拾陆元壹角柒分（¥ 19594036.17 元，含增值税）（增值税率为 9%）

6.2 其中：

增值税金额：1617856.20 元

6.3 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为固定价格，除另有说明外，综合单价应包括除单独章节列明的措施费、增值税以外的全部费用。除本合同明确约定的价格调整因素外，综合单价不做任何调整，但如相关清单项的单价明显高于市场价格或存在不平衡报价的，发包人保留要



十、其他

10.1 承包人配合发包人组织的工程审计工作。

10.2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10.3 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完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10.4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承包人承诺会按发包人及发包人代表之要求实施现场管理，及按合同约定之工期及质量要求完成本工程。

10.5 本协议书记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贰份，合同双方各执壹份。

10.6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7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盖单位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盖单位章)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2022 年 9 月 _____ 日		2022 年 4 月 2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914403006188861815</u>
地 址: _____		地 址: <u>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达实大厦</u>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u>518000</u>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_\_\_\_\_  
纳税人类型: \_\_\_\_\_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_\_\_\_\_  
账 号: \_\_\_\_\_

法定代表人: 刘 琦

委托代理人: 牟明远

电 话: 0755-26639961

传 真: 0755-26639599

电子信箱: mumy@chn-das.com

纳税人类型: 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6188861815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常兴支行

账 号: 0092100084635



8.2.1 承包人代表姓名:

姓名: 毛吉炎 ;  
 身份证号: 452124197512200318 ;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一级建造师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粤 1442009200913584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粤 1442009200913584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建安 B (2009) 0008303 ;  
 联系电话: 13714428908 ;  
 电子信箱: maojy@chn-das.com ;  
 通信地址: 深圳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达实大厦 ;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全权代表承包人对本本工程的建设进行全面管理, 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 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承包人的要求、通知均应以书面形式由承包人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盖承包人项目经理部或承包人公司公章后递交发包人。承包人项目经理还应代表承包人接受发包人的管理。承包人委派 翟继斌 经办人, 负责工程施工过程中来往文件接收传递。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驻场时间每周不少于 3 天, 每天在岗工作时间不得少于 8 小时, 由发包人组织的工程会议或监理组织的每周工地例会, 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必须出席(经发包人批准可以不出席的除外)。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 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项目经理无权履行职责, 发包人有权要求更换项目经理, 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每周工地例会每缺席一次按人民币 3,000 元/人次并从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发包人将作好记录, 工程结算时扣除。承包人的项目经理离开现场的, 须经发包人代表同意, 并书面指定临时代表, 代为行使项目经理的权力; 该临时代表的一切行为, 发包人均认为是项目经理的行为。

8.2.2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原则上不允许更换项目经理, 确需更换的, 承包人须经发包人同意后方可更换项目经理, 且拟更换的项目经理应具备下列条件:

- ①新更换的项目经理必须与报价时所报项目经理的专业一致且资格等级一致或高于;
- ②不能同时在其他工程项目中服务。

8.2.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若项目经理实际工作能力和工作表现不适应现场工作需要, 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提出撤换。承包人可以提出整改意见, 如发包人不予接受, 则必须在 15 天内无条件撤换, 所调换人员的资质、资历、学历、职称、业绩、实际工作能力不得低于原报价书中所承诺人员的综合素质。经发包人确认后, 继任项目经理继续履行原约定的职责。否则发包人将按人民币 8 万元/人次计承包人违约金, 发包人将作好记录, 工程结算时扣除。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未经发包人同意,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 发包人将按人民币 3 万元/人次计承包人违约金, 发包人将作好记录, 工程结算时扣除。



2.2.5.2.2.竣工验收报告

表D.0.1 智能化 分部（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快手上地元中心智能化系统施工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14
施工单位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翟继斌	质量负责人	王瑞华
序号	子分部（分项）工程名称		分项工程（检验批）数	施工单位检查评定	验收意见	
1	1	视频监控系统	59	合格	合格	
	2	门禁系统	71	合格		
	3	紧急呼叫系统	21	合格		
	4	智能卫生间系统	6	合格		
	5	建筑设备智能监控系统	51	合格		
	6	区域照明系统	46	合格		
	7	能源管理系统	51	合格		
	8	ESB总线模块系统	1	合格		
	9					
2	质量控制资料		合格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		合格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合格		合格	
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翟继斌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王瑞华			
	监理（建设）单位		王瑞华			

表D.0.3 验收结论汇总记录

工程名称	快手上地元中心智能化系统施工项目	编号	
设计单位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实施的质量控制检验结论	合格	验收人签名:	刘永涛 2023年11月22日
系统检测结论	合格	验收人签名:	刘永涛 2023年11月22日
系统检测抽检结果	合格	抽检人签名:	刘永涛 2023年11月22日
观感质量验收	合格	验收人签名:	刘永涛 2023年11月22日
资料审查结论	合格	审查人签名:	刘永涛 2023年11月22日
人员培训考评结论	合格	考评人签名:	王江 2023年11月22日
运行管理队伍及规章制度审查	合格	审查人签名:	王江 2023年11月22日
设计等级要求评定	合格	评定人签名:	王江 2023年11月22日
系统验收结论	合格	验收小组组长签名:	王江 日期:2023年11月22日
<p>建议与要求:</p> <p>合格 李建华</p> <p>朱克</p> <p>验收组长、副组长签名:</p> <p>刘永涛 王江 李建华 黎海林</p>			
<p>注: 1 本汇总表附本附录所有表格、行业要求的其他文件及出席验收会与验收机构人员名单(签到)。 2 验收结论一律填写“合格”或“不合格”。</p>			

## 3. 企业综合实力（不评审）

## 3.1. 近三年财务数据表

单位：万元

编号	财务指标	2022	2023	2024
1	总资产	5,576,874,056.18	6,964,676,176.95	6,140,150,560.82
	其中：流动资产	2,928,925,863.87	3,122,405,268.71	3,136,860,072.62
	固定资产	32,716,560.44	28,657,946.62	25,456,504.21
2	营业收入	2,368,417,825.67	2,607,027,652.54	1,954,734,611.92
3	利润总额	172,265,424.25	84,039,478.81	91,865,513.10
4	净利润	151,958,881.95	77,219,259.57	82,360,329.01
5	企业年度营业额	2,368,417,825.67	2,607,027,652.54	1,954,734,611.92
6	经营活动现金流流入	2,482,184,740.53	2,518,563,282.98	2,067,530,680.35
7	经营活动现金流流出	2,107,767,922.02	2,276,261,201.54	2,040,749,544.23
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374,416,818.51	242,302,081.44	26,781,136.12

3.1.1.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3】第 0328 号

## 目 录

<u>内 容</u>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	1-5
二、已审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6-7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8-9
3.合并利润表	10
4.母公司利润表	11
5.合并现金流量表	1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3
7.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4-15
8.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6-17
三、财务报表附注	18-107

###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电话：(86-10) 68360123  
传真：(86-10) 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3】第 0328 号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智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达实智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达实智能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达实智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达实智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达实智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673,443,683.96	543,046,480.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448,232.26	61,947,414.85
应收账款	1	843,938,004.32	662,583,335.4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2,063,062.31	82,176,244.11
其他应收款	2	36,670,093.81	49,293,343.19
其中：应收利息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352,990,918.18	372,358,740.19
合同资产		776,846,325.23	821,071,816.90
持有待售资产			463,491.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204,577.27	6,204,577.27
其他流动资产		6,320,966.53	4,580,991.30
流动资产合计		<b>2,928,925,863.87</b>	<b>2,603,726,434.98</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4,875,193.56	29,171,815.91
长期股权投资	3	2,304,126,608.75	2,257,583,228.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105,522.99	32,793,307.2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54,056.12	454,056.12
固定资产		32,716,560.44	30,771,297.77
在建工程			6,540,806.8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283,755.00	26,974,405.58
无形资产		71,667,147.22	90,784,498.51
开发支出		32,046,225.32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70,880.80	3,941,356.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1,554,801.17	124,415,657.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47,440.94	14,273,246.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b>2,647,948,192.31</b>	<b>2,617,703,677.58</b>
资产总计		<b>5,576,874,056.18</b>	<b>5,221,430,112.56</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60,182,416.66	184,847,842.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2,017,765.74	335,413,235.00
应付账款		1,347,918,977.97	1,143,010,300.33
预收款项			166,772.00
合同负债		361,312,799.94	381,222,970.54
应付职工薪酬		31,076,557.51	31,986,796.69
应交税费		22,480,453.07	7,247,799.09
其他应付款		61,494,516.16	78,394,652.87
其中：应付利息			
其中：应付股利			918,176.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2,352,923.20	91,025,190.35
其他流动负债		50,192,112.59	97,349,451.13
<b>流动负债合计</b>		<b>2,609,028,522.84</b>	<b>2,350,665,010.57</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00,500,000.00	146,325,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297,366.89	15,557,923.76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964,000.00	3,444,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10,761,366.89</b>	<b>165,326,923.76</b>
<b>负债合计</b>		<b>2,719,789,889.73</b>	<b>2,515,991,934.33</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10,371,429.00	1,922,199,42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2,913,609.16	194,318,811.26
减：库存股			22,473,200.00
其他综合收益		-54,168,382.07	-43,697,314.4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5,067,613.81	139,871,725.61
未分配利润		652,899,896.55	515,218,726.80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2,857,084,166.45</b>	<b>2,705,438,178.2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5,576,874,056.18</b>	<b>5,221,430,112.56</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94,335,934.54	3,163,998,559.87
其中：营业收入	43	3,594,335,934.54	3,163,998,559.87
二、营业总成本		3,332,492,186.03	2,850,853,643.18
其中：营业成本	43	2,628,118,918.63	2,176,391,288.99
税金及附加	44	23,777,407.40	13,988,506.59
销售费用	45	331,090,280.03	310,592,833.88
管理费用	46	188,127,314.97	180,054,930.29
研发费用	47	85,596,633.79	107,928,547.58
财务费用	48	75,781,631.21	61,897,535.85
其中：利息费用		82,423,814.76	72,877,505.81
利息收入		7,444,433.79	11,894,142.77
加：其他收益	49	22,733,446.57	52,440,862.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	12,683,426.87	13,041,045.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96,617.87	-1,281,930.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	977,551.9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	-49,937,025.12	-593,327,538.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	-4,995,736.06	-311,296,951.1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	-250,048.89	-513,204.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3,055,363.84	-526,510,869.39
加：营业外收入	55	6,188,070.58	2,571,216.14
减：营业外支出	56	2,891,097.28	1,761,149.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6,352,337.14	-525,700,802.60
减：所得税费用	57	38,813,227.85	-22,877,316.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539,109.29	-502,823,485.7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539,109.29	-502,823,485.7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771,631.04	-499,659,861.33
2.少数股东损益		-4,232,521.75	-3,163,624.3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472,812.26	-4,516,492.8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8	-10,472,812.26	-4,516,492.89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71,067.63	-4,516,976.6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	-10,471,067.63	-4,516,976.6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44.63	483.8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8	-1,744.63	483.80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7,066,297.03	-507,339,978.5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298,818.78	-504,176,354.2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32,521.75	-3,163,624.3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09	-0.262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09	-0.26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母公司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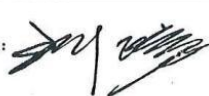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2,368,417,825.67	2,016,055,825.03
减：营业成本	4	1,855,450,507.54	1,510,223,597.48
税金及附加		9,615,021.82	5,609,205.22
销售费用		184,722,330.91	167,025,645.24
管理费用		80,012,086.32	67,914,977.02
研发费用		37,822,982.35	60,559,911.66
财务费用		19,531,541.15	13,034,020.07
其中：利息费用		22,063,455.78	17,460,103.80
利息收入		3,114,893.56	4,736,747.95
加：其他收益		7,541,521.45	28,881,972.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19,694,860.13	22,584,150.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96,617.87	-1,281,930.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825,663.91	-507,818,559.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81,407.90	-144,968,831.7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9,956.99	-421,028.2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8,092,708.36	-410,053,827.57
加：营业外收入		5,132,438.23	965,671.63
减：营业外支出		959,722.34	1,424,269.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2,265,424.25	-410,512,424.94
减：所得税费用		20,306,542.30	-72,429,576.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958,881.95	-338,082,848.4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958,881.95	-338,082,848.4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471,067.63	-4,516,976.6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471,067.63	-4,516,976.6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471,067.63	-4,516,976.69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1,487,814.32	-342,599,825.1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82,056,751.10	2,863,436,038.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5,235,688.90	23,080,637.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58,695,127.28	84,604,053.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3,785,987,567.28</b>	<b>2,971,120,729.50</b>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2,239,899,744.72	2,174,787,066.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1,005,429.96	425,465,116.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3,778,239.82	161,863,516.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168,963,754.97	165,328,07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3,003,647,169.47</b>	<b>2,927,443,775.97</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782,340,397.81</b>	<b>43,676,953.53</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217,233.76	120,719,854.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776,647.07	6,193,17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835,317.95	1,957,761.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8,773,705.4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56,829,198.78</b>	<b>137,644,495.16</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81,967,289.37	739,594,686.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0,972.03	10,143,353.0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220,000,000.00	4,552,014.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703,008,261.40</b>	<b>754,290,054.64</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646,179,062.62</b>	<b>-616,645,559.4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89,539,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89,539,4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930,055,921.10	1,421,575,574.81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47,062,22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930,455,921.10</b>	<b>1,558,177,202.47</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790,830,850.35	641,192,281.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9,438,282.09	206,746,564.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70,232,375.68	29,224,493.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1,020,501,508.12</b>	<b>877,163,339.00</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90,045,587.02</b>	<b>681,013,863.47</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3,622.52	8,589.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46,179,370.69</b>	<b>108,053,846.83</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8,061,778.85	1,210,007,932.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1,364,241,149.54</b>	<b>1,318,061,778.85</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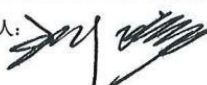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85,749,809.76	1,982,767,018.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5,953,505.81	4,612,580.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481,424.96	95,143,17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2,482,184,740.53</b>	<b>2,082,522,769.76</b>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647,423,205.74	1,608,530,044.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0,943,299.98	230,412,430.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4,092,025.52	87,946,533.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309,390.78	127,202,614.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107,767,922.02</b>	<b>2,054,091,622.62</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374,416,818.51</b>	<b>28,431,147.1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964,942.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788,073.25	31,193,17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80,047.47	1,140,984.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14,402,335.0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23,703.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27,868,120.72</b>	<b>91,325,138.76</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365,570.23	13,740,321.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900,000.00	61,318,9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07,265,570.23</b>	<b>75,059,221.83</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79,397,449.51</b>	<b>16,265,916.9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0	27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74,358.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280,000,000.00</b>	<b>283,474,358.66</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14,095,000.00	299,27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1,119,861.29	93,467,748.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41,318.78	25,415,230.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372,656,180.07</b>	<b>418,152,978.98</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92,656,180.07</b>	<b>-134,678,620.32</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142.50	-2,766.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102,373,331.43</b>	<b>-89,984,323.16</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3,675,417.52	603,659,740.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616,048,748.95</b>	<b>513,675,417.52</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3.1.2.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4】第 1882 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京24JLJ43UR3



##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5
二、已审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6-7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8-9
3.合并利润表	10
4.母公司利润表	11
5.合并现金流量表	1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3
7.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4-15
8.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6-17
三、财务报表附注	18-107



###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电话：(86-10) 68360123

传真：(86-10) 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4】第 1882 号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智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达实智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达实智能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达实智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达实智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达实智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103,019,979.56	673,443,683.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000,000.00	16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票据		2,582,892.93	10,448,232.26
应收账款	1	753,345,561.73	843,938,004.32
应收款项融资		-	
预付款项		45,193,989.10	62,063,062.31
其他应收款	2	69,119,654.05	36,670,093.81
其中：应收利息		-	
其中：应收股利		-	
存货		266,956,406.25	352,990,918.18
合同资产		815,303,999.76	776,846,325.23
持有待售资产		303,688.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970,908.52	6,204,577.27
其他流动资产		20,608,188.31	6,320,966.53
<b>流动资产合计</b>		<b>3,122,405,268.71</b>	<b>2,928,925,863.87</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	
长期应收款		20,733,862.31	24,875,193.56
长期股权投资	3	2,474,831,556.98	2,304,126,608.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746,877.72	23,105,522.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投资性房地产		67,717.88	67,717.88
固定资产		28,657,946.62	33,102,898.68
在建工程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油气资产		-	
使用权资产		943,351,137.66	14,283,755.00
无形资产		109,731,441.22	71,667,147.22
开发支出		2,510,844.99	32,046,225.32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		6,700,464.01	2,670,880.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365,270.76	131,554,801.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8,573,788.09	10,447,440.94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842,270,908.24</b>	<b>2,647,948,192.31</b>
<b>资产总计</b>		<b>6,964,676,176.95</b>	<b>5,576,874,056.18</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60,182,416.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2,201,312.51	452,017,765.74
应付账款		1,480,026,397.04	1,347,918,977.97
预收款项		1,800,877.50	
合同负债		130,106,752.81	361,312,799.94
应付职工薪酬		38,159,607.26	31,076,557.51
应交税费		18,782,100.98	22,480,453.07
其他应付款		89,470,281.49	61,494,516.16
其中：应付利息			
其中：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5,378,177.58	122,352,923.20
其他流动负债		52,421,797.70	50,192,112.59
<b>流动负债合计</b>		<b>2,388,347,304.87</b>	<b>2,609,028,522.84</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163,920,000.00	100,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96,688,003.70	3,297,366.89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040,000.00	6,964,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1,067,648,003.70</b>	<b>110,761,366.89</b>
<b>负债合计</b>		<b>3,455,995,308.57</b>	<b>2,719,789,889.73</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20,581,639.00	1,910,371,42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0,424,385.13	192,913,609.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0,277,027.34	-54,168,382.0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2,789,539.77	155,067,613.81
未分配利润		595,162,331.82	652,899,896.5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508,680,868.38</b>	<b>2,857,084,166.4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6,964,676,176.95</b>	<b>5,576,874,056.18</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3,833,109,486.66</b>	<b>3,594,335,934.54</b>
其中：营业收入	42	3,833,109,486.66	3,594,335,934.54
<b>二、营业总成本</b>		<b>3,659,419,479.39</b>	<b>3,332,492,186.03</b>
其中：营业成本	42	2,917,564,716.79	2,628,118,918.63
税金及附加	43	22,177,142.83	23,771,407.40
销售费用	44	383,375,909.61	331,090,280.03
管理费用	45	214,284,670.88	188,127,314.97
研发费用	46	88,694,710.00	85,596,633.79
财务费用	47	33,322,329.28	75,781,631.21
其中：利息费用		93,980,343.29	82,423,814.76
利息收入		61,899,164.08	7,444,433.79
加：其他收益	48	30,458,660.59	22,733,446.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	1,022,504.86	12,683,426.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89,954.85	-4,596,617.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	-195,984.92	977,551.9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	-63,895,987.24	-49,937,025.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2	-28,346,921.65	-4,995,736.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	-2,648,958.09	-250,048.89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10,083,320.82</b>	<b>243,055,363.84</b>
加：营业外收入	54	10,580,879.22	6,188,070.58
减：营业外支出	55	5,675,855.45	2,891,097.28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14,988,344.59</b>	<b>246,352,337.14</b>
减：所得税费用	56	2,622,929.21	38,813,227.85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12,365,415.38</b>	<b>287,539,109.29</b>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2,365,415.38	207,539,109.2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4,777,861.74	211,771,631.04
2. 少数股东损益		-2,412,446.36	-4,232,521.75
<b>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3,891,027.06</b>	<b>-10,472,812.26</b>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7	3,891,027.06	-10,472,812.2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91,354.73	-10,471,067.6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3,891,354.73	-10,471,067.6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7.67	-1,744.6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	-327.67	-1,744.63
(7)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b>七、综合收益总额</b>		<b>116,256,442.44</b>	<b>197,066,297.83</b>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668,888.80	201,298,818.7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12,446.36	-4,232,521.75
<b>八、每股收益：</b>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50	0.110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50	0.1109

法定代表人：  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2,607,027,652.54	2,368,417,825.67
减：营业成本	4	2,068,768,297.97	1,855,450,507.54
税金及附加		6,349,606.31	9,615,021.82
销售费用		219,179,883.34	184,722,330.91
管理费用		93,204,681.14	80,012,086.32
研发费用		45,758,399.78	37,822,982.35
财务费用		19,235,021.46	19,531,541.15
其中：利息费用		30,335,635.98	22,063,455.78
利息收入		12,061,709.24	3,114,893.56
加：其他收益		18,340,180.16	7,541,521.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3,894,710.18	19,694,860.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89,954.85	-4,596,617.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631,417.07	-30,825,663.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332,461.46	-9,381,407.9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50,593.15	-199,956.9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962,760.84	168,092,708.36
加：营业外收入		9,348,991.85	5,132,438.23
减：营业外支出		1,272,273.88	959,722.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039,478.81	172,265,424.25
减：所得税费用		6,820,219.24	20,306,542.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219,259.57	151,958,881.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219,259.57	151,958,881.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891,354.73	-10,471,067.6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91,354.73	-10,471,067.6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891,354.73	-10,471,067.6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81,110,614.30	141,487,814.3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28,143,175.43	3,582,056,751.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107,920.28	145,235,688.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83,965,946.44	58,695,12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0,217,042.15	3,785,987,567.28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2,652,321,378.13	2,239,899,744.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8,121,666.28	441,005,429.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128,218.54	153,778,239.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251,452,211.39	168,963,754.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1,023,474.34	3,083,647,16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193,567.81	782,340,397.8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167,893.43	35,217,233.7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72,708.41	17,776,647.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2,529,063.04	3,835,317.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2,069,664.88	56,829,198.7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26,945,878.21	481,967,289.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0,972.0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60,000,000.00	2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6,945,878.21	703,008,261.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876,213.33	-646,179,062.6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1,588,582.89	4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62,500.00	40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54,290,000.00	930,055,921.1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46,057,916.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1,936,499.30	930,455,921.1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49,479,226.66	790,830,850.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5,076,285.36	159,438,282.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50,235,202.60	70,232,375.6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4,790,714.62	1,020,501,508.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145,784.68	-90,045,587.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856.54	63,622.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499,995.70	46,179,370.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4,241,149.54	1,318,061,778.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5,741,145.24	1,364,241,149.5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五	2023年度	2022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79,762,260.82	2,385,749,809.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28,148.49	5,953,505.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372,873.67	90,481,42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8,563,282.98	2,482,184,740.53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5,064,371.15	1,647,423,205.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9,518,705.56	250,943,299.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764,368.59	74,092,025.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913,756.24	135,309,390.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6,261,201.54	2,107,767,92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302,081.44	374,416,818.51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2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54,876.31	24,788,073.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7,289,503.04	3,080,047.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994,379.35	27,868,120.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4,772,562.63	5,365,570.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7,000,000.00	41,9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00,000.00	1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772,562.63	207,265,570.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78,183.28	-179,397,449.51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0,926,082.89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40,000,000.00	2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3,916.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2,999,999.30	280,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31,260,000.00	314,09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33,921,350.57	21,119,861.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14,707.44	37,441,318.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9,896,058.01	372,656,180.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103,941.29	-92,656,180.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31.19	10,142.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4,630,070.64	102,373,331.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6,048,748.95	513,675,417.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0,678,819.59	616,048,748.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3.1.3.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5】第 1642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京256V1V9081



##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5
二、已审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6-7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8-9
3.合并利润表	10
4.母公司利润表	11
5.合并现金流量表	1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3
7.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4-15
8.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6-17
三、财务报表附注	18-108



##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电话：(86-10) 68360123

传真：(86-10) 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5】第 1642 号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实智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达实智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达实智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达实智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达实智能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达实智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六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152,984,524.65	1,103,019,979.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0	4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570,704.05	2,582,892.93
应收账款	1	837,341,042.19	753,345,561.7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601,261.92	45,193,989.10
其他应收款	2	72,945,812.51	69,119,654.05
其中：应收利息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245,945,642.88	266,956,406.25
合同资产		757,002,245.41	815,303,999.76
持有待售资产		4,588,338.79	303,688.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670,454.55	5,970,908.52
其他流动资产		33,210,036.67	20,608,188.31
<b>流动资产合计</b>		<b>3,136,860,072.62</b>	<b>3,122,405,268.71</b>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8,034,316.28	20,733,862.31
长期股权投资	3	2,545,729,843.80	2,474,831,556.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28,637.52	19,746,877.7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7,717.88	67,717.88
固定资产		25,456,504.21	28,657,946.6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0,144,217.60	943,351,137.66
无形资产		96,405,779.27	109,731,441.22
开发支出		21,160,506.06	2,510,844.9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05,703.84	6,700,464.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247,315.59	147,365,270.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909,946.15	88,573,788.0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003,290,488.20</b>	<b>3,842,270,908.24</b>
<b>资产总计</b>		<b>6,140,150,560.82</b>	<b>6,964,676,176.95</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六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7,651,398.28	502,201,312.51
应付账款		1,465,989,191.96	1,480,026,397.04
预收款项		1,464,257.36	1,800,877.50
合同负债		54,809,187.00	130,106,752.81
应付职工薪酬		36,677,562.57	38,159,607.26
应交税费		4,624,248.47	18,782,100.98
其他应付款		125,077,411.72	89,470,281.49
其中：应付利息			
其中：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697,067.32	75,378,177.58
其他流动负债		63,606,639.14	52,421,797.70
<b>流动负债合计</b>		<b>2,322,596,963.82</b>	<b>2,388,347,304.87</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226,760,000.00	163,92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0,301,548.29	896,688,003.70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40,000.00	7,0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272,101,548.29</b>	<b>1,067,648,003.70</b>
<b>负债合计</b>		<b>2,594,698,512.11</b>	<b>3,455,995,308.57</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120,581,639.00	2,120,581,63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80,424,385.13	680,424,385.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995,267.54	-50,277,027.3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6,379,645.10	162,789,539.77
未分配利润		585,061,647.02	595,162,331.8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3,545,452,048.71</b>	<b>3,508,680,868.38</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6,140,150,560.82</b>	<b>6,964,676,176.95</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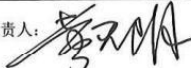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70,839,643.97	3,833,109,486.66
其中：营业收入	40	3,170,839,643.97	3,833,109,486.66
二、营业总成本		3,058,658,411.66	3,659,419,479.39
其中：营业成本	40	2,299,873,599.56	2,917,564,716.79
税金及附加	41	19,221,980.68	22,177,142.83
销售费用	42	380,467,799.18	383,375,909.61
管理费用	43	217,847,277.05	214,284,670.88
研发费用	44	77,737,820.88	88,694,710.00
财务费用	45	63,509,934.31	33,322,329.28
其中：利息费用		131,849,771.71	93,980,343.29
利息收入		70,037,131.36	61,899,164.08
加：其他收益	46	34,623,457.61	30,458,660.5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	1,428,335.80	1,022,504.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09,859.54	-3,089,954.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7,759.59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8	195,916.00	-195,984.9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	-64,357,343.29	-63,895,987.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	-54,080,219.38	-28,346,921.6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	-1,338,490.60	-2,648,958.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652,888.45	110,083,320.82
加：营业外收入	52	5,494,150.75	10,580,879.22
减：营业外支出	53	6,974,254.81	5,675,855.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172,784.39	114,988,344.59
减：所得税费用	54	5,887,713.08	2,622,929.2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85,071.31	112,365,415.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85,071.31	112,365,415.3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881,175.35	114,777,861.74
2.少数股东损益		-4,596,104.04	-2,412,446.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8,084.77	3,891,027.0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	-458,084.77	3,891,027.0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3,283.20	3,891,354.7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	-463,283.20	3,891,354.7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98.43	-327.6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5	5,198.43	-327.67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826,986.54	116,256,442.4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423,090.58	118,668,888.8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96,104.04	-2,412,446.3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2	0.055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2	0.055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母公司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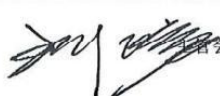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六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1,954,734,611.92	2,607,027,652.54
减：营业成本	4	1,516,158,201.83	2,068,768,297.97
税金及附加		4,512,439.37	6,349,606.31
销售费用		201,304,585.46	219,179,883.34
管理费用		101,335,800.83	93,204,681.14
研发费用		31,959,268.83	45,758,399.78
财务费用		16,523,453.37	19,235,021.46
其中：利息费用		25,388,697.97	30,335,635.98
利息收入		9,609,946.98	12,061,709.24
加：其他收益		18,110,328.65	18,340,180.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	6,105,055.37	-3,894,710.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09,859.54	-3,089,954.8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37,759.59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331,717.69	-54,631,417.0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811,374.57	-36,332,461.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298,287.35	-2,050,593.1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311,441.34	75,962,760.84
加：营业外收入		4,816,411.09	9,348,991.85
减：营业外支出		2,262,339.33	1,272,273.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865,513.10	84,039,478.81
减：所得税费用		9,505,184.09	6,820,219.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60,329.01	77,219,259.5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60,329.01	77,219,259.5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3,283.20	3,891,354.7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3,283.20	3,891,354.7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63,283.20	3,891,354.7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1,897,045.81	81,110,614.30

法定代表人：



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4年度	202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21,735,497.46	3,428,143,175.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464,536.48	28,107,920.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	104,053,703.72	83,965,946.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3,158,253,737.66</b>	<b>3,540,217,042.15</b>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2,376,342,216.99	2,652,321,378.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1,175,489.96	438,121,666.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301,918.07	149,128,218.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	167,461,960.51	251,452,21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3,111,281,585.53</b>	<b>3,491,023,474.34</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46,972,152.13</b>	<b>49,193,567.81</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836,911.36	153,167,893.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278,547.38	6,372,708.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5,966,154.12	12,529,063.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	130,000,000.00	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160,081,612.86</b>	<b>292,069,664.88</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56,029,048.67	426,945,878.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56,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		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68,785,748.67</b>	<b>486,945,878.21</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08,704,135.81</b>	<b>-194,876,213.33</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3,600.00	691,588,582.8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33,600.00	662,5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56,703,244.00	654,29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	2,940,000.00	46,057,916.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659,976,844.00</b>	<b>1,391,936,499.30</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18,257,244.43	849,479,226.6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78,109,441.31	265,076,285.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	254,060.10	50,235,202.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496,620,745.84</b>	<b>1,164,790,714.62</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63,356,098.16</b>	<b>227,145,784.68</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807.48	36,856.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b>101,652,921.96</b>	<b>81,499,995.70</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5,741,145.24	1,364,241,149.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b>1,547,394,067.20</b>	<b>1,445,741,145.24</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六	2024年度	202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83,625,110.36	2,479,762,260.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29,063.14	3,428,148.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76,506.85	35,372,87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2,067,530,680.35</b>	<b>2,518,563,282.98</b>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687,475,061.65	1,895,064,371.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094,996.04	239,518,705.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697,609.52	71,764,368.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481,877.02	69,913,756.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2,040,749,544.23</b>	<b>2,276,261,201.54</b>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26,781,136.12</b>	<b>242,302,081.44</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970,000.00	7,2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54,256.30	1,454,876.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957,373.56	7,289,503.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67,881,629.86</b>	<b>135,994,379.35</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7,640,787.53	44,772,562.6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808,146.36	167,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326,729.00	3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165,475,662.89</b>	<b>246,772,562.63</b>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97,594,033.03</b>	<b>-110,778,183.2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0,926,082.89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62,000,000.00	14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3,916.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b>262,000,000.00</b>	<b>832,999,999.30</b>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2,340,000.00	331,26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3,017,379.54	133,921,350.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49,217.22	54,714,707.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b>121,506,596.76</b>	<b>519,896,058.01</b>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b>140,493,403.24</b>	<b>313,103,941.29</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1,744.86</b>	<b>2,231.19</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69,682,251.19</b>	<b>444,630,070.6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0,678,819.59	616,048,748.9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130,361,070.78</b>	<b>1,060,678,819.59</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3.1.4.2025 年审计报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在深交所上市的企业（股票代码：002421）。依据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披露年度报告，因此我司 2025 年财务审计报告预计在 2026 年 4 月份底进行披露。

## 3.2. 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规模情况表

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称	职称证书编号	级别	专业
1	陈浪先	高级工程师	2503001268180	副高	电气工程
2	陈鹏明	高级工程师	2403001177475	副高	建筑电气
3	邓辉	高级工程师	2003001041078	副高	电气工程
4	黄汉浩	高级工程师	GX12023025490	副高级	机电工程
5	蒋辉华	高级工程师	1903001023280	副高	暖通
6	黎勋	高级工程师	2203001066436	副高	建筑电气
7	林木青	正高级工程师	2203001066205	正高	建筑电气
8	刘忠华	高级工程师	2103001052712	副高	电气工程
9	帅进	高级工程师	2303001119524	副高	建筑电气
10	苏俊锋	正高级工程师	2503001247208	正高	建筑电气
11	滕信根	高级工程师	2303001119554	副高	建筑电气
12	王春归	高级工程师	2303001119437	副高	建筑电气
13	王维贺	高级工程师	2303001119579	副高	建筑电气
14	吴兴刚	高级工程师	2303001119501	副高	建筑电气
15	徐兵	高级工程师	2303001119463	副高	建筑电气
16	鲍春宇	高级工程师	粤高证字第 1300101060263 号	副高	电气工程
17	薛万彪	高级工程师	2303001107927	副高	电气工程
18	杨广禄	高级工程师	2403001177089	副高	建筑电气
19	朱爱林	高级工程师	1903001024469	副高	电气工程
20	陈晓宜	高级工程师	2103001052428	副高	电气工程

注：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规模可提供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需提供证书相对应的近三个月社保证明文件）

3.2.1.陈浪先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浪先                      社保电脑号：626043734                      身份证号码：35082219841002105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1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301105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2025	11	301105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2025	12	301105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2026	01	301105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2026	02	301105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2026	03	301105	14000.0	2240.0	1120.0	2	14000	210.0	7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合计			13440.0	6720.0			1260.0	420.0			420.0		504.0	672.0		16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dbd3fcb005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105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2.2.陈鹏明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鹏明                      社保电脑号: 641139926                      身份证号码: 3509811990111100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110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301105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57.0	9500	76.0	19.0
2025	11	301105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57.0	9500	76.0	19.0
2025	12	301105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57.0	9500	76.0	19.0
2026	01	301105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570.0	190.0	1	9500	47.5	9500	57.0	9500	76.0	19.0
2026	02	301105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570.0	190.0	1	9500	47.5	9500	57.0	9500	76.0	19.0
2026	03	301105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570.0	190.0	1	9500	47.5	9500	57.0	9500	76.0	19.0
合计				9690.0	4560.0		3135.0	1140.0		285.0		342.0		56.0		11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279dbd3fc9d82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105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2.3.邓 辉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3.2.4.黄汉浩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3.2.5.蒋辉华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3.2.6.黎勋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黎勋

社保电脑号：606401834

身份证号码：4223241980042600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1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30110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2025	11	30110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2025	12	30110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2026	01	30110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84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2026	02	30110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84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2026	03	30110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84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合计			14280.0	6720.0			4620.0	1680.0			420.0		504.0	672.0		168.0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dbd3fc893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1105 单位名称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2.7.林木青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3.2.8.刘忠华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忠华

社保电脑号：600983570

身份证号码：2327001977041063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1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3011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30.0
2025	11	3011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30.0
2025	12	3011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30.0
2026	01	3011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30.0
2026	02	3011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30.0
2026	03	3011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30.0
合计				15300.0	7200.0		4950.0	1800.0		450.0							18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dbd3fcb84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105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2.9.帅进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帅进

社保电脑号：609009363

身份证号码：3601031983070603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1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3011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0000	150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180.0	30000	240.0	60.0
2025	11	3011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0000	150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180.0	30000	240.0	60.0
2025	12	3011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0000	150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180.0	30000	240.0	60.0
2026	01	3011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0000	180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180.0	30000	240.0	60.0
2026	02	3011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0000	180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180.0	30000	240.0	60.0
2026	03	3011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0000	1800.0	600.0	1	30000	150.0	30000	180.0	30000	240.0	60.0
合计			28099.98	13223.52			9900.0	3600.0			900.0						36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dbd3fc9ce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105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2.10.苏俊锋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苏俊锋

社保电脑号：1954861

身份证号码：452231197106110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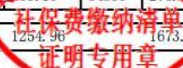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1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3011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860	209.16	34860	278.88	69.72
2025	11	3011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860	209.16	34860	278.88	69.72
2025	12	3011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66	1683.3	673.32	1	33666	168.33	34860	209.16	34860	278.88	69.72
2026	01	3011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4860	209.16	34860	278.88	69.72
2026	02	3011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4860	209.16	34860	278.88	69.72
2026	03	301105	27549.0	4683.33	2203.92	1	33633	2017.98	672.66	1	33633	168.17	34860	209.16	34860	278.88	69.72
合计			28099.98	13223.52			11103.84	4037.94			1009.5		1254.96	1673.28		418.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dbd3fc4d0y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105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2.11.滕信根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滕信根                      社保电脑号：644520386                      身份证号码：3206211982011341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1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301105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57.0	9500	76.0	19.0
2025	11	301105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57.0	9500	76.0	19.0
2025	12	301105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475.0	190.0	1	9500	47.5	9500	57.0	9500	76.0	19.0
2026	01	301105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570.0	190.0	1	9500	47.5	9500	57.0	9500	76.0	9.0
2026	02	301105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570.0	190.0	1	9500	47.5	9500	57.0	9500	76.0	9.0
2026	03	301105	9500.0	1615.0	760.0	1	9500	570.0	190.0	1	9500	47.5	9500	57.0	9500	76.0	19.0
合计			9690.0	4560.0			3135.0	1140.0			285.0		342.0	156.0		114.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dbd3fcb2bi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105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2.12.王春归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3.2.13.王维贺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3.2.14.吴兴刚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3.2.15.徐兵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徐兵                      社保电脑号：600117589                      身份证号码：4201221978010119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1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30110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2025	11	30110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2025	12	30110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70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2026	01	30110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84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2026	02	30110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84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2026	03	301105	14000.0	2380.0	1120.0	1	14000	840.0	280.0	1	14000	70.0	14000	84.0	14000	112.0	28.0
合计			14280.0	6720.0			4620.0	1680.0			420.0		507.0	672.0			168.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79dbd3fc8afb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105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2.16.鲍春宇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鲍春宇

社保电脑号：60035533

身份证号码：22022119751228861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1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3011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5	11	3011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5	12	3011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6	01	3011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6	02	3011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2026	03	3011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6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60.0	10000	80.0	20.0
合计			10200.0	4800.0			3300.0	1200.0			300.0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dbd3fcc4d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105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2.17.薛万彪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薛万彪

社保电脑号：607190831

身份证号码：44152219800328531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1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3011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30.0
2025	11	3011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30.0
2025	12	3011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30.0
2026	01	3011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30.0
2026	02	3011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30.0
2026	03	301105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90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0.0	15000	120.0	30.0
合计			15300.0	7200.0			4950.0	1800.0			450.0		540.0		1800.0	240.0	18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dbd3fc5bb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105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2.18.杨广禄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广禄

社保电脑号：615605533

身份证号码：2203811982022732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11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10	301105	15500.0	2635.0	1240.0	1	15500	775.0	310.0	1	15500	77.5	15500	93.0	15500	124.0	31.0
2025	11	301105	15500.0	2635.0	1240.0	1	15500	775.0	310.0	1	15500	77.5	15500	93.0	15500	124.0	31.0
2025	12	301105	15500.0	2635.0	1240.0	1	15500	775.0	310.0	1	15500	77.5	15500	93.0	15500	124.0	31.0
2026	01	301105	15500.0	2635.0	1240.0	1	15500	930.0	310.0	1	15500	77.5	15500	93.0	15500	124.0	31.0
2026	02	301105	15500.0	2635.0	1240.0	1	15500	930.0	310.0	1	15500	77.5	15500	93.0	15500	124.0	31.0
2026	03	301105	15500.0	2635.0	1240.0	1	15500	930.0	310.0	1	15500	77.5	15500	93.0	15500	124.0	31.0
合计			15810.0	7440.0			5115.0	1860.0			465.0		558.0	144.0		186.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9dbd3fcc0fg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1105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2.19.朱爱林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3.2.20.陈晓宜 职称证书和社保证明





### 3.3. 一级注册建造师规模情况（截图）

注：一级注册建造师规模情况可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小程序一级注册建造师人数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扫描件）。

**企业详情**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861815

企业法人代表 刘磅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企业注册属地 广东省-深圳市

企业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一路28号达实大厦1201

资质项 7项

注册人员 165名

历史业绩 108项

**注册人员**

(供配电) (2) 一级注册建造师 (125) 二级注册建造师 (—)

1、李信洪

身份证号	352623*****1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3201423657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2、王维贺

身份证号	211321*****16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13201322653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3、李仁东

身份证号	430426*****19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3202400464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

## 3.4. 投标人获得企业或行业主管部门（协会）颁发的荣誉情况

## 3.4.1. 企业或行业主管部门（协会）颁发的荣誉情况一览表

企业或行业主管部门（协会）颁发的荣誉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获奖名称	颁发单位	签发时间	备注
1	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	2024-2025 年度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质量评价优良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2025 年 7 月 27 日	奖项级别：省级
2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业务用房装修工程及信息化工程项目信息化施工项目	业主感谢信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5 日	
3	广州中医药大学顺德医院建设项目（易地新建）二期智能化工程	业主表扬信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0 日	

3.4.2.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

3.4.2.1.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ZYGM-056-2021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

合同名称：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段合同

承包方：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一年八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包人（全称）：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姓名：韦哲威 资格等级：一级建造师 证书号码：粤 144192002465

本工程于2021年6月2日公开招标，确定由承包人承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建设施工事项协调一致，订立本协议。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智能化工程 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桥路与龙大高速交界处

工程内容：综合布线系统（含网络电视、信息发布系统）、信息网络系统（设备网）、机房工程、建筑设备管理系统、能源管理系统、热水付预付费系统、智能照明系统、会议系统、广播系统、病房护理呼叫系统（仅预留预埋）等。

结构形式：框架结构、框架剪力墙结构、钢结构等形式。

层 / 幢：12 层/4 幢（内科中心大楼、外科中心大楼、妇儿中心大楼、教学宿舍楼）、6 层/1 幢（行政科研楼）、5 层/2 幢（门诊医技楼、制剂中心）、3 层/1 幢（会议中心）、2 层/1 幢（污水处理站、垃圾站）。

建筑面积：约 44.26 万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发改[2018]1010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 二、工程承包范围

I 标段具体包括(但不限于)：综合布线系统（含网络电视、信息发布系统）、信息网络系统（设备网）、机房工程、建筑设备管理系统、能源管理系统、热水付预付费系统、智能照明系统、会议系统、广播系统、病房护理呼叫系统（仅预留预埋）等。

承包人负责完成上述标段承包范围内各系统的深化设计、设备与材料供货、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编程、测试设备、维护工具、备品备件、用户培训、验收及相关的全部报批报建、售后服务等，以及完成本工程所需的其他安装工程。

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设计文件、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发包人有权根据深圳市相关规定以及深圳市中医院光明院区一期项目整体工程建设进度、质量和安全需要，合理调整承包人的承包范围，承包人须服从。调整承包范围后可按本招标文件及合同规定签订补充协议。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 年 8 月 19 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2 年 12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488 日历天。

节点工期要求：

1.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行政楼、会议中心工程承包范围内全部施工内容，通过智能建筑分部工程验收。若承包人未在合同约定的节点工期内完成承包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并通过智能建筑分部工程验收，工期延误罚款 1 万元/天，延误的工期天数从智能建筑分部工程验收记录上载明的时间起开始计算。

2. 承包人在合同约定的时间节点内须完成智能建筑分部工程关于消防工程相关的所有内容，并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消防专项验收。若因承包人进度滞后或承包人其他原因造成施工总承包单位消防验收滞后或未能通过消防验收，承包人须向发包人支付拖期损失赔偿金额。拖期损失赔偿金额为 1 万元/天，非承包人原因不处罚。

3. 工期延误累计赔偿金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5%，且承包人仍需无条件配合总承包单位直至通过消防验收。

本项目要求最迟竣工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20 日。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关于“符合工务署标准的合格工程”的说明：如工务署标准（即招标人制定的技术标准、图集、工艺指引等）高于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的，则发包范围内的工程须同时符合工务署标准才视为合格；除以上情形外，满足相关国家施工质量验收“合格”标准即视为合格。

确保获得广东省智能建筑优质工程奖，争创全国智能建筑优质工程奖；按照施工总承包单位创优评奖策划，配合施工总承包单位完成创建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人民币（大写）：伍仟肆佰叁拾壹万壹仟肆佰伍拾元壹角零分

（小写）：¥ 54311450.10 元。

相对招标控制价净上浮 26.58%。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柒拾陆万零肆佰零叁元玖角捌分（¥760403.98元）；

（2）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佰肆拾伍万元整（¥ 3450000 元）；

最终结算价格以《深圳市财政投资评审中心评审报告》的评审结论或发包人指定的第三方机构的审定（审核）结论为准。

##### 支付方式

##### 1、预付款的支付

本工程开工预付款为合同价（扣除暂列金额 345 万元）的 20%即 1017 万元。在本合同协议书生效后，承包人应按照合同约定提交与预付款等额的开工预付款担保；在监理人签发开工预付款证书并报发包人后 14 天内，办理支付手续并提交给相关付款部门。

开工预付款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35%（不含预付款）之后，开始按工程进度以固定比例（即每完成合同价的 1%，扣回开工预付款的 2%）分期从各月的期中支付证书中扣回，全部金额在期中支付证书的累计金额达到合同价的 85%时扣完。

##### 2、工程进度款的支付

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正本 4 份，发包人 2 份，承包人 2 份，副本 8 份，发包人 5 份，承包人 3 份。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8 月 25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 1 栋裙楼 3 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 包 人：（公章）深圳市建筑工程  
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承 包 人：（公章）  
合同专用章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村 1 栋 A 座裙楼  
3 层 336 室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备案意见：

经 办 人：

备案机构（公章）

年 月 日

3.4.2.2. 获奖证书



3.4.3.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业务用房装修工程及信息化工程项目信息化施工项目

3.4.3.1.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天健地产-交易集团-02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业务用房装修工程及信息  
化工程项目信息化施工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片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业务用房装修工程及信息化工程项目信息化施工

工程地点: 本项目位于南山区西丽片区,沙河西路和茶光路交界处西北角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负三层部分区域至 34 层及顶楼范围内的信息化工程。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70272 平方米(其中地上部分 65967 平方米,地下部分 4305 平方米),景观部分面积为 6750 平方米。

项目业态: 总部办公、数据中心及相关配套用房等,按管理界面可分为三部分:楼宇主体部分(B3F-1F、5F、11F-34F、屋面层)、业务区部分(1F 多功能厅、2F-4F、6-9F)、数据中心部分(B1F 车库配电房+10F 数据中心机房)。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合同为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业务用房装修工程及信息化工程项目信息化施工,其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负三层部分区域至34层、屋面及首层室外景观范围内的信息化工程等作业内容。

具体包括: 智能化系统工程(楼宇主体+业务区智能化)建设、数据中心建设;

1、数据中心建设,包括但不限于机房装修工程、B1 层配电房装修工程、弱

电智能化工程、电气工程、暖通工程、给排水工程、气体消防工程、绿色建筑工  
程、白蚁防治工程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另行单独发包的装修工程、软装及家具  
工程除外)。

2、智能化系统工程(楼宇主体+业务区智能化)建设,包括并不限于以下子  
系统:

1) 智慧综合运营管理平台(信息化平台,规划后期建设)

2) 智能化集成系统

3) 信息设施系统

- 信息接入系统
- 布线系统
- 移动通信室内信号覆盖系统
- 用户电话交换系统
- 电话录音系统(含变声询标)
- 远程呼叫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无线 WIFI 网络覆盖系统
- 公共广播(背景音乐)系统
- 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
- 信号屏蔽系统
- 电子时钟系统
- 排队叫号系统
- 多媒体会议系统

4) 建筑设备管理系统

- 建筑机电设备监控系统
- 建筑能效监管系统

5) 公共安全系统

- 安防综合管理及应急响应平台
- 入侵警报及紧急求助系统
-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

- 出入口控制系统
- 通道闸管理系统
- 访客管理系统
- 目的楼层电梯控制系统
- 电子巡更系统
- 无线对讲系统
- 电梯五方通话及监控系统

本项目工程承包范围所要求完成的施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依据本工程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政府法规，政府文件所要求的和(或)根据实际情况可推断出的为完成一个完整工程所需要的全部施工工作(含硬件及软件等部分)。具体内容(含本合同范围未列出部分)以工程施工图纸、技术要求(详见合同附件 5: 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条款(含工程界面及管理界面划分)为准，同时包含本项目为达到竣工验收所包含的所有专项、分部分项验收等均由承包人完成。

本项目信息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信息化工程范围内所含的施工图深化、材料设备选型采购、系统安装及调试、第三方检测、竣工验收、操作和维修人员的技术培训、提供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及售后服务及与相关单位协调配合等工作，且承包人的所有施工工作须达到满足业主单位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的使用要求并能使项目正常投入使用。

工程承包范围还包括：工程完工后的现场保洁，现状不合格界面的处理，联合调试(测试)，以及承包范围内的材料及室内空气质量的自检及室内空气质量自检不合格后的整治、垃圾清理等所有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工程，含工程保险、疫情防控、与检测单位的配合和发包人要求的为满足竣工验收必须开展的其它工作等，并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报批报建工作。发包人有权根据本项目信息化工程的实际需要及业主单位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的使用要求和指令，调整(取消或增加)本项目的工程承包范围，承包人须予以配合并无条件执行；同时承包人须做好与装修工程、软装及家具工程等各项施工配合工作。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整体装修及信息化工程，达到业主单位使用要求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作为有经验的投标人，承包人应已预见为完成本项

后,室内空气质量达到《政府投资办公建筑室内装修材料空气污染控制标准》(SJG 81-2020)、《福田区公共建筑空气质量控制导则》卓越级要求;配置家具后,室内空气质量达到《政府投资办公建筑室内装修材料空气污染控制标准》(SJG 81-2020)、《福田区公共建筑空气质量控制导则》优质级要求,满足员工对装修入住后无明显装修气味和其他不适的健康舒适感知要求。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应达到深圳市市级文明工地标准《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SJG-46-2018)》,满足国家及地方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满足发包人的要求。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含税价)(大写):伍仟贰佰零壹万伍仟贰佰陆拾伍元捌角伍分; (¥ 52,015,265.85 元 其中不含税价 47,720,427.38 元,增值税税率 9%, 增值税 4,294,838.47 元),承包人按含税价开票,如因国家政策导致税率发生变动,则合同中不含税价不变,相应调整含税价格。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拾玖万肆仟陆佰贰拾陆元捌角贰分 (¥ 894,626.8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柒万壹仟陆佰陆拾捌元肆角伍分 (¥ 2,971,668.45 元)。

###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深圳罗湖口岸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8110 3010 1340 0244 323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杨立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88X3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深云西二路天健科技大厦B座塔楼12层  
 邮政编码：518000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刘新 2022.1.2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861815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村 W1 栋 A 座五楼  
 邮政编码：518057  
 电话：0755-26639961  
 传真：0755-26639599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常兴支行  
 账号：0092100084635

### 3.4.3.2.业主感谢信

## 感谢信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在“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用房信息化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实施过程中，贵司项目部高度重视，在时间紧、任务重的情况下，克服诸多困难，严格按照计划完成交付，赢得了我司高度称赞。

在此，谨向贵司对本次项目的大力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向贵司委派的专业工作团队致以诚挚的谢意。希望贵司继续保持优良的施工风范及服务理念，并祝愿贵公司事业蒸蒸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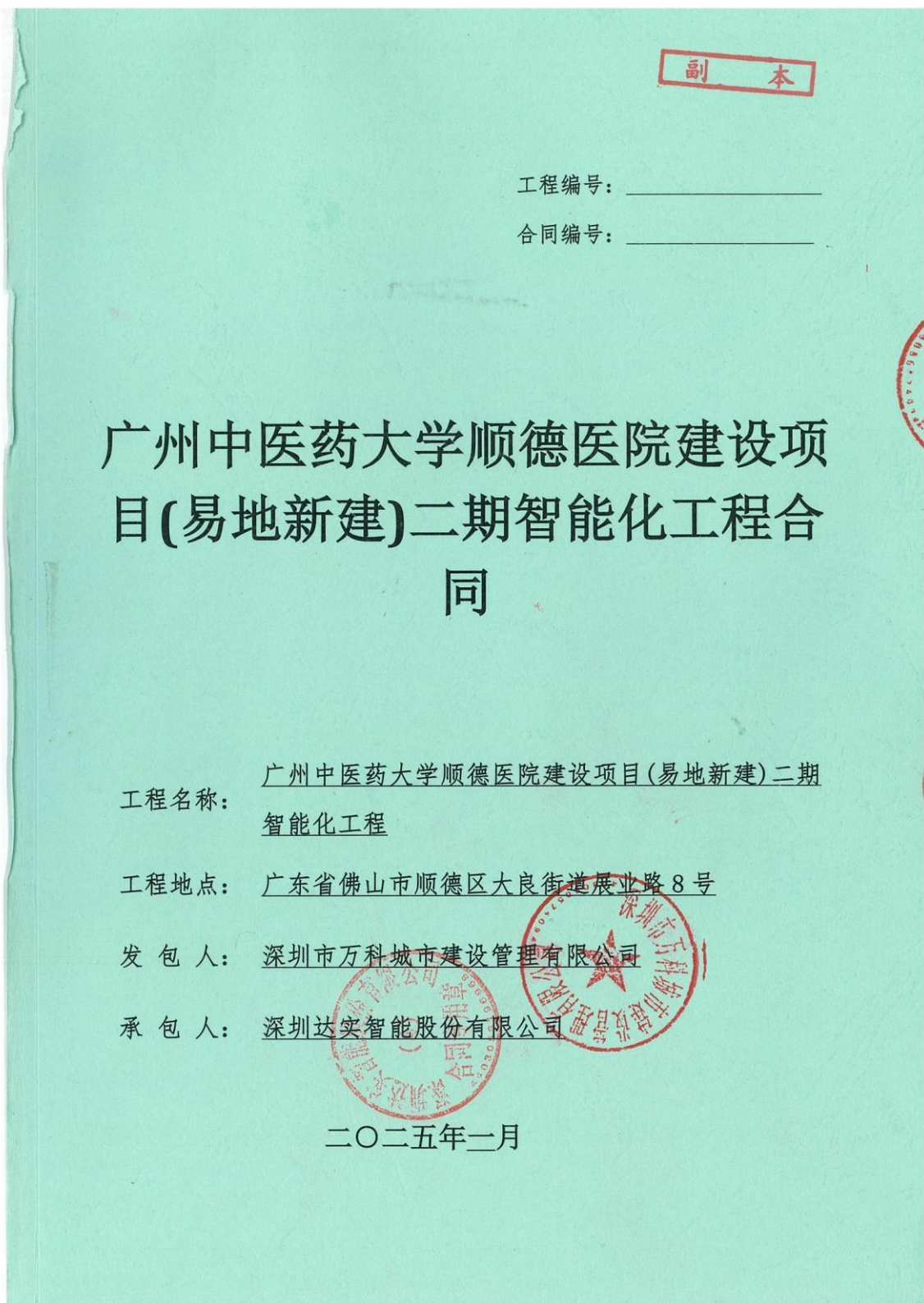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8月5日



3.4.4.广州中医药大学顺德医院建设项目（易地新建）二期智能化工程项目

3.4.4.1.合同关键页



## 第一章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广州中医药大学顺德医院建设项目(易地新建)二期智能化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展业路 8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按 1490 床标准进行建设,拟建成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康复于一体的现代化综合性三级甲等中医院。项目按照两阶段进行规划,第一阶段规划总用地 70084.0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256200.00 平方米。项目概算总投资约 210618.47 万元,其中:工程费约 182270.92640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约 18318.091404 万元、预备费约 10029.450890 万元。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广州中医药大学顺德医院建设项目(易地新建)二期智能化工程:

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无线 WiFi 覆盖系统、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公共安全管理系统、视频监控系统、入侵报警系统、求助报警系统、电子巡更系统、无线对讲系统、门禁系统、电梯控件系统、电梯五方对讲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能耗计量系统、机房工程、UPS 配电系统、建筑设备管理系统、有线电视系统、机房工程、背景音乐系统、会议系统等。

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工程的深化设计、采购、安装调试、相关软件供应(含密码狗和相关软件账户密码等)、编程、备品备件、用户培训(含编制培训手册)、验收及售后服务、配合总承包单位完成市优、省优及争创鲁班奖等创优目标承包范围内的相应工作等。

所有的细目详见施工图纸,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以上工程招标范围和说明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认为是全面的、无缺的，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仔细研究施工图纸及招标文件、招标补遗、招标澄清等其他文件，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招标范围。

注：智能化与医疗专项、精装修的界面等专业划分详见合同附件。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平方米 □其它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 □室外环境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____户；庭院管：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 ( 砖 )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3. 其它工程

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系统、无线 WiFi 覆盖系统、信息引导及发布系统、公共安全管理系统、视频监控系統、入侵报警系统、求助报警系统、电子巡更系统、无线对讲系统、门禁系统、电梯控件系统、电梯五方对讲系统、停车场管理系统、能耗计量系统、机房工程、UPS 配电系统、建筑设备管理系统、有线电视系统、机房工程、背景音乐系统、会议系统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暂定 2025 年 1 月 6 日 (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暂定 2025 年 12 月 6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35 日历天。

标准工期\_\_\_/\_\_\_日历天 (指按《佛山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 须达到合格标准, 承诺配合达到“建设工程金奖、建设工程优质奖、优良样板工程奖”省级奖项, 争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全国优质工程奖、中国质量奖、中国建筑钢结构金奖”国家级奖项 (省、市建设工程优质奖或其他奖项标准)。

本工程质量目标: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 须达到合格标准, 承诺配合达到“建设工程金奖、建设工程优质奖、优良样板工程奖”省级奖项, 争创“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全国优质工程奖、中国质量奖、中国建筑钢结构金奖”国家级奖项 (省、市建设工程优质奖或其他奖项标准)。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本项目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柒仟柒佰叁拾玖万捌仟肆佰叁拾贰元整

（小写）：¥77,398,432.00元）。

（建安工程费下浮率 15.50%，其中不可竞争费用不下浮（含安全文明施工费、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等））。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佰伍拾伍万柒仟捌佰陆拾陆元玖角玖分 ¥4,557,866.9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如下：

1.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补充条款；
5. 专用条款；
6. 本合同附件；
7. 通用条款；
8. 招标文件（含招标答疑、补遗澄清文件等补充文件）；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文件；
10.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11. 图纸；
12. 工程量清单；
13.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4.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及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同一次序文件有多份不同文件的，以后签署的为准。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1月22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创科路与打石二路交汇处万科云设计公社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一路 28 号达实大厦 1201
法定代表人:	陆荣秀 	法定代表人:	刘磅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2186000	电 话:	0755-26639961
传 真:		传 真:	0755-26639961
开 户 银 行:	招商银行东门支行	开 户 银 行:	平安银行深圳常兴支行
账 号:	755911264610101	账 号:	0092100084635
邮 政 编 码:	518000	邮 政 编 码:	518057

### 3.4.4.2.业主表扬信

## 表 扬 信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由贵司承建的广州中医药大学顺德医院建设项目（易地新建）二期智能化工程项目自开工以来，在贵司的高度重视和配合下，在项目部全体人员的共同努力下，保质保量地完成了业主方的节点目标，赢得了业主及相关各方的认可。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贵司展现出了极高的专业素养和敬业精神，给我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在项目施工期间，贵司团队始终秉持着严谨、细致、高效的工作态度，严格按照施工规范和要求进行操作，确保了工程的高质量完成。在施工的关键时期，面对工作界面紧张、施工难度大等诸多不利因素。贵司领导多次亲临现场指导工作，积极协调各方、解决技术难题、组织分配劳务资源。同时整个项目部迎难而上、发挥攻坚克难的精神，顺利实现业主的节点计划。

在此，我代表项目公司对达实顺德医院项目管理团队表示由衷的感谢，希望贵司一如既往地大力支持本工程建设，继续发扬优良作风，圆满完成后续工程。

最后祝贵司事业蒸蒸日上，愿双方合作愉快！

深圳市万科城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0日

#### 4. 投标人企业性质告知书（不评审）

##### 企业性质告知书

致：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861815，注册地址为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一路 28 号达实大厦 1201，现就本公司企业性质事宜正式向贵司告知如下：

本公司企业性质为：民营企业（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承诺，上述企业性质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与工商登记及相关主管部门备案信息一致，无任何虚假隐瞒情形。若因本公司提供的企业性质信息不实引发任何法律责任、经济纠纷及相关损失，均由本公司独立承担全部责任。

特此告知！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司公章）

2026 年 4 月 18 日



### 5. 投标授权代表委托书（不评审）

####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金地房地产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宣告：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刘磅以其法定代表人的身份，合法地代表本单位，授权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的 许信鹏 为我单位授权代理人，该授权代理人有权在的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函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协商、谈判、签订合同协议以及全权处理与此有关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电子章））

日期： 2026年4月18日



注：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